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筠

北京，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和孫繼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東升先生、周訓文先生、胡世偉女士和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0038 公司简称：中直股份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19,893,21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04元（含税），共分配股利167,258,215.45元，占本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9%。
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 上述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4.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中直股份、上市公司	指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哈飞股份	指	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集团、中航工业、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航科工	指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直升机	指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财务	指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哈飞集团	指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哈航集团	指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哈飞航空	指	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哈飞维修	指	哈尔滨哈飞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锦江维修	指	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昌飞集团、昌飞公司	指	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昌河航空	指	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惠阳公司	指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天直公司	指	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滨江	指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新投资	指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直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AVICOPTER PL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VICOP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闫灵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苑	夏源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关东里14号A座7层	北京市朝阳区小关东里14号A座7层
电话	010-58354758	010-58354758
传真	010-58354755	010-58354755
电子信箱	avicopter@avic.com	avicopter@avi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集中开发区34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关东里14号A座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9
公司网址	avicopter.avic.com
电子信箱	avicopter@avi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直股份	600038	哈飞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益明、彭叶清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宇飞、杨朴、罗翔、冯哲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3月1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名称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杨滔、洪一航、韩萌、金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3月1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9,765,640,318.86	26,592,446,105.19	23,329,929,466.11	11.93	22,707,344,36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872,554.15	604,058,464.41	442,687,948.05	-7.98	490,007,90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1,940,802.20	402,704,615.31	402,704,615.31	19.68	344,026,84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71,942.27	-6,361,415,690.46	716,615,445.61	不适用	9,510,208,751.6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31,828,465.04	12,867,034,427.40	10,006,676,272.60	26.15	12,277,491,366.98
总资产	52,228,457,258.73	45,107,295,332.95	27,795,298,157.86	15.79	50,648,934,719.1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34	0.8257	0.7510	-12.39	0.68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34	0.8257	0.7510	-12.39	0.6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72	0.6832	0.6832	-8.20	0.5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5.11	4.59	减少0.97个百分点	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4.17	4.17	减少0.58个百分点	3.6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业绩说明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72,649,700.69	4,801,496,456.89	9,126,091,782.31	12,465,402,37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02,113.47	167,320,086.11	59,751,717.39	198,598,63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414,041.67	152,680,174.30	51,839,160.71	159,007,42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4,341,419.04	-3,960,499,600.59	-2,248,486,354.99	14,021,099,316.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008.86		670,838.84	-2,909,536.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	78,906,517.37		36,378,716.94	40,159,445.48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585,808.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9,848.33		9,378,139.46	1,210,930.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447,676.77		161,370,516.36	102,072,62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94,928.14		1,020,475.80	14,147,562.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6,252.07	应收账款保理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0,096.64		7,029,910.73	8,167,93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4,477.19		434,927.57	532,030.73
合计	73,931,751.95		201,353,849.10	145,981,056.5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5,045,247.80	607,536,612.99	-37,508,634.81	
应收款项融资	5,162,356.00	54,792,317.36	49,629,961.36	
合计	650,207,603.80	662,328,930.35	12,121,326.5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部署，持续推进直升机主业发展、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主业发展势头良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成功募集配套资金约 30 亿元。进一步夯实公司战略定位；圆满完成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收官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防范化解市场风险，公司综合实力稳步增强。

主要经营指标分析如下：

（一）经营业绩

本年实现营业收入 2,976,564.03 万元，较上年同期 2,659,244.61 万元增长 317,319.42 万元，同比增长 11.93%。本年发生营业成本 2,664,966.48 万元，较上年同期 2,314,752.57 万元增长 350,213.91 万元，同比增长 15.13%。本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产品交付量增加。本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87.26 万元，同比下降 7.98%。收入同比增长但是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受到部分产品价格调整对业绩的积极影响较大，加之本年部分零部件产品发生质保费较高。

（二）期间费用

2024 年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270,991.41 万元，较上年同期 277,021.84 万元减少 6,030.43 万元，同比下降 2.18%。

1、销售费用

2024 年销售费用 16,119.56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651.13 万元增加 1,468.43 万元，同比增长 10.02%。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本年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2、管理费用

2024 年管理费用 127,108.9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1,444.77 万元增加 5,664.19 万元，同比增长 4.66%。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本年管理人员薪酬劳务费用增长。

3、研发费用

2024 年研发费用 120,678.94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7,670.77 万元减少 26,991.82 万元，同比下降 18.28%。研发费用减少主要是本年自筹研发项目投入下降。

4、财务费用

2024 年财务费用 7,083.95 万元，较上年同期-6,744.82 万元增长 13,828.77 万元，主要是本年日均存款余额同比降低导致利息收入同比下降约 9,153.65 万元。

（三）其他重要影响利润因素

2024 年其他收益 23,190.97 万元，较上年同期 7,553.26 万元增加 15,637.71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加计抵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家在应急体系、交通强国、民用航空等方面的规划对民用航空产业发展提出了新要求。低空空域开放为通航产业发展提供了新机遇，2024 年 1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中明确“持续推进空管体制改革，深化低空空域改革管理，发展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为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的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到“低空经济”，明确指出要“积极打造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制定未来产业发展规划，创建一批未来产业先导区”。这表明低空经济作为新兴产业，已被纳入国家经济发展的重点支持领域，成为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无人机、eVTOL 等新兴低空航空器的发展，推动低空经济应用场景从传统通用航空领域拓展到新兴领域。中直股份作为国内直升机产业的领军企业，迫切需要提前谋划，塑造创新型应用场景，增强产品供给，在国民经济建设和现代化国家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中直股份作为我国直升机产业的专业化上市公司，也是致力于高端航空产品制造的现代化工业企业，秉持“扶摇直上，无所不达”的产品理念，研发制造多型不同吨位、满足各类用途的各

领域直升机，以及运 12 和运 12F 系列通用飞机。公司产品结构合理，产品谱系齐全，涉足直升机整机及零部件制造、通用飞机、航空转包生产和客户化服务等多领域，成为国内领先的直升机整机及零部件供应商。为各类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有竞争力的航空产品与服务，同时公司也是低空经济发展中的航空高科技核心骨干企业。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战略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价值创造提高核心竞争力，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增强核心功能，大力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全面完成生产经营年度任务。公司按计划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并足额募集配套资金约 30 亿元，通过重组，公司全面整合直升机业务资产，重组后公司实现直升机业务整体上市。

2、生产能力

公司直升机业务正常推进，生产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标国内外前沿管理理念，开展正向设计，并围绕计划、保障、执行、交付、资源管理五大能力，从流程、效率、成本等维度进行量化评价，构建了一套科学、完善的精益生产评价指标体系，推动生产管理体系迭代升级，提升了公司生产运行效能。

3、技术研发

型号科研稳步推进。强化产品研发队伍及条件建设，研发能力基础持续加强。公司各项研制任务进展顺利，科研项目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AC313A 直升机完成了首次高寒试飞，验证了低温飞行性能；完成了电加温后视镜、航行灯、防撞灯适航取证，加装消防水炮实现首飞，满足用户多样需求。

AC332 直升机在宁蒗泸沽湖机场完成高原试飞全部试飞科目，型号在高原环境下的性能得到充分验证，标志着 AC332 直升机高原试飞圆满完成。

C919 项目批生产能力提升攻关突破 16 项关键技术，满足客户生产需要。

公司科技创新体系架构持续优化，积极拓展外部成果转化，推进成果产业化应用。

4、市场营销

公司积极开拓直升机市场，通过多种渠道向应急救援、警用航空、政府公共服务、医疗救护等用户推介产品。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对标国际同类产品，不断提高公司产品设计、改进改型能力和售后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客户服务响应速度和客户满意度。深化央地合作和创新产融结合。

与山西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10 架 AC311A 直升机销售合同，并在珠海航展期间又签订 20 架 AC311A 意向合同。与河南民航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22 架 AC 系列直升机购销合同。与通辽市神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和江西凯威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各签订 1 架 AC311A 直升机租赁协议。与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和蓝通飞机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各签订 1 架 AC311A 直升机销售合同。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3 架 AC311A 直升机订购合同。

在珠海航展期间，与中航租赁签订 2 架 AC313A、8 架 AC311A、6 架 AC 系列直升机采购框架合同，与海南洋浦陆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 6 架 AC 系列直升机意向购销协议。

5、产品风采

公司持续开展型号研制和产品性能提升工作，AC 系列直升机初步形成覆盖我国从高原到平原、从陆地到海洋等丰富地理环境的多场景应急救援能力，为“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体系建设提供航空产品支撑。

AC311 直升机在新疆巴音布鲁克助力《飞驰人生 2》电影拍摄，扩大 AC 系列直升机知名度；AC311A 直升机入选工信部 2024 年安全应急航空产品应用推广典型案例。AC311A 直升机参加“应急使命·西藏 2024”演习活动；在湖南省长沙、株洲、湘潭、永州和娄底等地开展森林火灾巡查及森林灭火，累计飞行近 57 小时，成功扑灭火点 30 余处，展示了 AC311A 直升机在航空灭火领域的的能力；参与那曲市尼玛县地震后巡查，累计飞行 4 架次 4 小时，展示 AC311A 直升机高原应急救援能力；参与湖南省郴州市抗洪救灾，累计飞行 122 架次，运送了 30 余吨物资，运送救援人员、医疗人员、电力维修人员 100 多人，搭建了空中应急救援通道。

AC312E 直升机先后在西藏朋康机场(海拔 3600 米)、那曲起降点(海拔 4500 米)完成起降能力验证和高原转场飞行,以及那曲起降点规定重量的无地效悬停试飞,标志着 AC312E 直升机提升使用包线摸底试飞圆满完成,验证了其在高海拔极端环境场景起降和飞行的优越性能。AC312E 和 AC311A 直升机参加亚冬会综合应急救援演练,突显了 AC 系列直升机保障国际重大赛事的能力。

6、经营管理

公司对标世界一流企业,系统构建现代企业业务架构及管理体系,贯穿全部业务域,业务合规性和管理效能显著提升。通过数字赋能,深入推进业务架构与 IT 架构融合,持续打造各业务域信息化环境下的新型能力,开展“智慧企业”建设,全面提升公司各业务域大数据分析决策能力,实现数据互通共享和管理决策,为企业数字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强化全面预算管控,防范经济运行质量波动风险。加强全周期全过程成本费用精准管控,推进降本增效。公司持续推进司库体系建设,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和资金收支风险防范能力。强化“两金”管控,严格控制存货规模。

持续加强供应链管控。公司落实“链长”牵头责任,拉动供应商综合履约,管控采购风险,实现均衡配套。加强与供应商合作,向供应商输出管理体系、质量标准、技术能力,推动供应商管理上水平,实现双赢发展态势。

7、所获奖项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荣获 2024 上市公司金牛奖-金信披奖、荣获 2024 年度天马奖投资者关系奖项、荣获“第十八届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荣获网易“企业优秀 ESG 实践案例——年度责任先锋”奖、荣获第 17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绿色低碳突出贡献奖”奖、荣获证券市场周刊 ESG 金曙光奖绿色供应协作力奖、荣获上证“金质量奖”上市公司治理奖、荣获第 18 届“上市公司成长百强”奖、荣获 2024 年证券市场周刊水晶球评选最佳投资者关系奖、荣获第三届新华信用金兰杯 ESG 优秀案例征集奖、荣获第十九届金圆桌董事会价值创造奖。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荣获董事会金圆桌董秘好助手奖和 2024 年证券市场周刊水晶球评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最佳证代奖。

8、审计监督、风险防控、安全环保和保密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管理体制机制,完成各类审计项目,问题按期完成整改。搭建内部经济业务协同监督体系,有效推进监督合力作用发挥。不断深化“年初有预测、季度有监控、专项有排查、年终有评估”的风险防控机制,持续提升风险的预测能力、研判能力、识别能力和解决能力。全年未发生公司环保超标问题,未发生泄密事件和重大安全保密违规事件。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2,976,564.03 万元,同比增长 11.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87.26 万元,同比下降 7.98%。基本每股收益 0.7234 元/股,同比下降 12.3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同比下降 0.97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765,640,318.86	26,592,446,105.19	11.93
营业成本	26,649,664,815.37	23,147,525,718.37	15.13
销售费用	161,195,585.61	146,511,286.35	10.02
管理费用	1,271,089,547.20	1,214,447,673.87	4.66
财务费用	70,839,523.24	-67,448,194.4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06,789,420.84	1,476,707,660.48	-1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71,942.27	-6,361,415,690.4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677,182.67	-728,282,882.29	30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3,138,220.72	-719,451,901.49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产品交付量同比增长带动营业收入、成本同比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自筹研发项目投入同比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收到客户回款同比增长，支付供应商货款同比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募集资金约 30 亿元，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截止年末尚有 26.5 亿元结构性存款未到期赎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完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约 30 亿元，有息负债较期初增加约 12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制造	29,244,009,202.34	26,176,662,390.53	10.49	12.10	15.50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其他	521,631,116.52	473,002,424.84	9.32	3.38	-2.26	增加 5.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产品	29,244,009,202.34	26,176,662,390.53	10.49	12.10	15.50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先进制造	88,178,167.03	98,307,144.36	-11.49	27.65	63.13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其他	433,452,949.49	374,695,280.48	13.56	-0.47	-11.56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9,656,518,584.73	26,561,317,561.05	10.44	11.92	15.10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国外	109,121,734.13	88,347,254.32	19.04	15.11	24.79	减少 6.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接销售	29,765,640,318.86	26,649,664,815.37	10.47	11.93	15.13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产品涉及国家航空产品，根据行业主管部门保密要求，公司无法分项披露产销量相关数据。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制造	原材料及成附件等	26,176,662,390.53	98.23	22,663,588,523.38	97.91	15.50	
其他	原材料及成附件等	473,002,424.84	1.77	483,937,194.99	2.09	-2.2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产品	原材料及成附件等	26,176,662,390.53	98.23	22,663,588,523.38	97.91	15.50	
先进制造	原材料及成附件等	98,307,144.36	0.37	60,264,405.53	0.26	63.13	
其他	原材料及成附件等	374,695,280.48	1.41	423,672,789.46	1.83	-11.56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实现直升机业务的整合，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昌飞集团和哈飞集团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 10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的申请。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组的注册申请。

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资产过户手续。昌飞集团及哈飞集团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变化，主营业务拓宽，规模扩大。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昌飞集团及哈飞集团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组完成后公司将扩大直升机产品范围，提升直升机产品整体生产能力，主营业务能力将获得有效提升。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35,887.4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1.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1,899.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4%。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03,372.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83,699.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3、费用**√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270,991.41 万元，较上年同期 277,021.84 万元减少 6,030.43 万元，同比下降 2.18%。

4、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06,789,420.84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06,789,420.8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0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0
硕士研究生	545
本科	2,281
专科	184
高中及以下	16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8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37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6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77
60岁及以上	4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37.45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7.1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5,867.72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313.82 万元，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1.85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272,473,848.85	25.41	9,751,993,436.86	21.62	36.10	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由于本年末收到大量结算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6,096,849.32	5.09				本年末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应收款项融资	54,792,317.36	0.10	5,162,356.00	0.01	961.38	
应收票据	142,062,981.74	0.27	669,219,145.87	1.48	-78.77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由于本期票据到期兑付
应收款项	8,986,275,296.44	17.21	6,606,841,513.16	14.65	36.01	应收款项增长主要是本年末较多产品达到收款条件
预付款项	1,515,362,118.34	2.91	1,031,428,765.32	2.29	46.92	预付款项增长主要是本年末预付采购款较期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76,017,178.44	0.15	31,803,445.37	0.07	139.02	
存货	14,075,062,645.52	26.95	17,354,796,008.24	38.47	-18.90	
合同资产	3,318,040,963.81	6.35	1,152,910,084.96	2.56	187.80	合同资产增加主要由于期末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尚未达到交付收款条件的产品较期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66,233,912.22	0.70	567,320,133.38	1.26	-35.44	
长期应收款	144,391.40	0.00	140,083.86	0.00	3.07	
长期股权投资	57,434,062.46	0.11	59,896,331.95	0.13	-4.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7,536,612.99	1.16	645,045,247.80	1.43	-5.81	
投资性房地产	7,908,772.13	0.02	10,438,988.29	0.02	-24.24	
固定资产	5,093,272,982.72	9.75	4,903,572,745.20	10.87	3.87	
在建工程	469,823,130.81	0.90	669,291,695.40	1.48	-29.80	

使用权资产	163,729,281.50	0.31	195,960,113.43	0.43	-16.45	
无形资产	1,069,246,191.91	2.05	1,002,327,869.52	2.22	6.68	
长期待摊费用	16,726,027.39	0.03	17,011,561.71	0.04	-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487,777.07	0.35	188,007,231.73	0.42	-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729,916.31	0.19	244,128,574.90	0.54	-59.97	
短期借款	1,956,962,902.64	3.75	729,556,613.17	1.62	168.24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由于本期新增借款较多
应付票据	2,434,521,543.29	4.66	2,263,760,104.41	5.02	7.54	
应付账款	16,575,599,374.70	31.74	13,731,141,579.34	30.44	20.72	
合同负债	7,859,786,004.44	15.05	8,786,493,912.31	19.48	-10.55	
应付职工薪酬	1,171,753,600.60	2.24	1,077,594,358.15	2.39	8.74	
应交税费	1,042,576,408.81	2.00	825,781,410.55	1.83	26.25	
其他应付款	622,005,071.29	1.19	667,538,788.45	1.48	-6.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129,960.08	0.39	17,938,352.25	0.04	1,043.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55,300,110.82	0.11	135,904,390.01	0.30	-59.31	
长期借款	1,101,375,000.00		1,165,537,430.56	2.58	-5.50	
租赁负债	160,854,271.23		191,337,376.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3,368,307.08	1.29	687,911,716.73	1.53	-2.11	
长期应付款	1,380,194,849.46	2.64	811,847,795.56	1.80	70.01	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是本年收到国拨科研经费较多
预计负债	330,972,943.36	0.63	518,098,850.61	1.15	-36.12	预计负债减少主要是本期实际支付较多
递延收益	114,060,085.12	0.22	115,320,946.51	0.26	-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035,584.47	0.17	100,947,956.74	0.22	-1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467,737.50	0.13	184,525,724.17	0.41	-63.44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的股权投资为 5 家子公司的 100% 股份，即哈飞航空、哈飞集团、昌河航空、昌飞集团、惠阳公司。哈飞航空及哈飞集团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哈飞航空主要从事直升机零部件制造业务，哈飞集团主要从事直升机总装、试飞及交付，哈飞航空制造的产品主要供应给哈飞集团，完成最后的直升机总装试飞交付；昌河航空及昌飞集团位于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河航空主要从事直升机零部件制造业务，昌飞集团主要从事总装、试飞及交付，昌河航空制造的产品主要供应给昌飞集团，完成最后的直升机总装试飞交付；惠阳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是我国唯一专业从事航空螺旋桨研发制造销售的专业化企业，其产品主要装配在涡桨发动机上，同时该公司也从事直升机零部件制造业务。同时，本公司通过哈飞航空持有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 股权和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前者主要从事运 12 和运 12F 通用飞机制造销售业务，后者是本公司在天津市建立的，以 AC 系列直升机为主要产品的直升机产业基地。此外，本公司还通过昌河航空持有景德镇昌航航空高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航空机载设备业务；通过哈飞集团持有哈尔滨哈飞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1% 股权，前述两家公司均主要从事航空产品维修、加改装等业务。

总体看，本公司股权投资全部集中于航空制造主业，主要围绕航空产品整机相关零部件及其相关配套产业展开，符合公司产业布局和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7 及七/1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实现直升机业务的整合，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已发行股份购买昌飞集团和哈飞集团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 10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关于本次重组的申请。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组的注册申请。

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资产过户手续。

2024 年 3 月 19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

2024 年 7 月 25 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73.4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734,231.34 元（不含增值税，包括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68,265,742.12 元。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哈飞集团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持有公司 19,186,952 股股份，形成交叉持股。为消除交叉持股情形，哈飞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与中航科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向中航科工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 19,186,952 股股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哈飞集团转让所持中直股份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公司详见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直升机产业三足鼎立

在全球直升机制造领域，美国、欧洲和俄罗斯三大力量形成了竞争的主导格局。美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直升机生产和使用国家，拥有西科斯基、贝尔、波音等三大直升机制造商，占据了全球

最大的直升机市场份额。而欧洲在直升机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方面走在了世界前列，尤其是在技术和市场方面对美国的领先地位构成了强有力的挑战。俄罗斯在军用直升机的研发制造方面仍然保持着较强的实力。此外，日本、韩国、印度和巴西等国家也将直升机制造业视为 21 世纪的战略产业，并加快了发展步伐。

2. 中国直升机产业快速发展

中国的直升机工业自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开始建立，自 1956 年开始生产直 5 型直升机，标志着中国直升机产业发展的开始。中国直升机产业遵循“一机多型、系列发展”以及“自主发展为主、积极开展国际合作”的原则，通过现有机型的改型发展了多个型号。近年来，随着多款直升机的研制生产工作的顺利推进，具备了产业化及快速发展的技术和物质基础，形成了跨越式发展的局面。同时，近年来我国对航空产业、低空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撑。

3. 直升机产业竞争趋势

随着低空经济领域的发展、直升机产业在新技术应用方面持续取得突破，直升机及相关航空技术的需求得到进一步提升，直升机制造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直升机产业主要的发展趋势包括新构型高速直升机、先进旋翼系统、新能源动力系统、智能复合材料、综合航空电子以及先进的飞行操控系统等。同时，无人直升机、新能源直升机的研发正逐渐成为产业的新热点。面对全球竞争态势的形成，直升机制造商主要采取的竞争策略包括应用新技术提升产品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对现有产品面对全球竞争态势的形成，直升机制造商主要采取的竞争策略包括应用新技术提升产品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和改型以满足市场需求、整合资源在目标市场建立生产线和服务中心以及加强管理提高效率、降低综合成本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中国的直升机产业正逐渐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国家出台多项政策鼓励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直升机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交通运输体系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中，将会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近期，低空经济被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政策集中出台，低空经济将迎来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低空经济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经济形态，通过对低空空域这一未被充分利用的自然资源的转化，未来将会产生不可估量的经济资源，必将成为我国发展新动能的重要方向。公司在低空航空飞行器领域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人才优势有望得以充分发挥。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一个目标，两个市场，三个基地，三个强化”。“一个目标”，公司致力于打造成为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世界一流直升机企业。“两个市场”，公司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三个基地”，公司以哈尔滨、景德镇、天津为直升机及低空经济相关产品的产业基地。“三个强化”，公司主动强化直升机产业的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合作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为底线，以深化改革破解发展难题，全面落实加快建设现代航空工业体系若干任务要求，坚决扛起兴装强军首责、担起科技引领主责、做强做优做大主业，牢牢守住质量安全、生产安全、保密、意识形态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底线，全面打好“五大攻坚战”、落实“五大行动”，高质量完成年度各项任务目标和“十四五”规划目标，奋力开创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全力推进以下重点工作：

一、全力完成航空产品生产任务

聚焦打造“世界一流直升机企业”和全年目标任务落实，狠抓生产能力建设和经济运行管控，紧盯重点产品，持续加强全过程管控，确保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构建一体统筹、精准科学的生产管理体系，完善生产管理模式，建立上下游生产协同联动机制。

二、大力提升直升机产业发展质效

建立市场化运行机制，提高盈利能力，实现自我良性发展。加强市场需求捕获，持续深化与国内头部通航公司战略合作。积极参加“直博会”等展览，提升品牌影响力。开拓国际市场，推

动产品走向世界。紧盯重点客户实现订单转化。强化外场问题一本帐管控，及时跟踪问题解决进度。完成江西省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通过应急管理部重点实验室验收。

三、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深耕国内应急救援、通航、警航市场，深化与多个地区通航战略合作，提升国内市场产品占有率。研究探索市场开发新模式，以金融手段拉动国产飞机市场开发。积极参与国内外专业展览，提高品牌传播力。开展营销激励机制改革，激发全员主责意识。

加强客户分级管理，针对重点潜在客户，开展 AC 系列直升机的定向推介活动，增强客户粘性。开展 AC 系列直升机新品先行先试，打造应用场景示范平台，提高“营”的专业性和“销”的专注性。

四、提升现代企业治理水平

进一步规范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权责清单，健全完善重大事项决策体系。持续完善董事会运行和外部董事行权履职支撑体系，增强董事会规范运行和董事依法行权履职能力，优化董事会授权管理，有效发挥经理层经营管理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聚焦核心领域，持续推进建设世界一流直升机企业；持续推动航空产品现代化管理体系落地。

五、积极推进高质量发展

以打造“世界一流直升机企业”为目标，优化战略绩效管理体系，加强规划动态评估及修订，提升规划牵引效力。围绕低成本可持续目标，推动经济性指标与技术方案、目标成本与过程控制有机结合，持续推进成本管理向全寿命周期、全流程系统转变，构建体系化、工程化成本控制模式，压实落实成效。聚焦“一利五率”指标体系，持续稳定资本结构、提升营业收入质量、提高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能力，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六、切实筑牢重大风险管理防线

分层分级落实风险管控主体责任，持续做好年度重大风险预测评估和应对处置，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健全重大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实现风险动态跟踪管理，强化重大风险管控效果评价。强化督导检查，持续推进风控体系有效性监督评价。加强涉外法律风险防范，统筹推进涉外法律专项工作方案落地落实。

2025 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价值创造提高核心竞争力，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增强核心功能，大力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全面完成航空产品年度任务，加速重大产品建设，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动航空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奋力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和年度各项任务目标，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做出新贡献。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航空制造业与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发展方式的改变要求制造业进行转型升级，经济环境和发展方式的变化均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产品的国内外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2. 政策性风险

直升机产业的发展受国家政策、行业发展政策的影响，相关政策的调整变动对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均会产生影响。

3. 产品质量与安全生产风险

直升机及零部件是高科技产品，具有高精密、高难度、高性能的特征，生产工艺复杂、质量要求苛刻、制造技术要求高，质量管理稍有疏忽，将导致产品超差甚至报废，重大的质量事故可能引发客户延缓订单、企业停产整顿。质量管理不善将导致订单延缓、取消的风险。

4. 原材料短缺及价格波动风险

直升机及零部件产品对原材料的性能要求较高，其中航空复合材料、特种材料均有较多应用。如果该部分原材料出现短缺的情况，将会影响产品的按时、按量、保质交付，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新材料在直升机制造中的使用程度不断提高，由于部分新材料的质量和加工工艺特性还不稳定，可能造成新材料制造的成辅件成本较高，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也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

5. 订单及产品结构性调整风险

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主要是国家采购，且产品种类较多，在产品达产并交付到一定数量后，部分产品可能存在需求减少，继而导致产品结构性调整的风险，会对公司销量、产值、利润水平带来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直股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未收到被证券监管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已建立能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特别是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能够给予各个议案充分的讨论时间，使之成为董事会与股东沟通的良机。公司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

2.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聘董事，保证了董事选聘的公开、公平、公正、独立。为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采用累积投票制选聘董事。公司已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在除战略委员会以外的专门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3.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专业人员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投资机构来访和咨询事务。2024年，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4项和临时报告63项，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4.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高管通过网络互动对公司发展、业绩情况以及征集的问题进行了介绍和解答；报告期内，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未有因回复问题不得当造成的监管问询或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加强与券商分析师等专业机构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参加券商的策略会，就公司经营业绩、产品规划及发展战略等，与机构客户当面展开了充分的交流，并积极倾听机构意见，加深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获得资本市场的更多支持。

5. 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建立了母子公司管理构架，持续规范履行各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于新发生的关联交易，及时签署相关协议，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与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就关

联交易问题加强沟通，及时召开相关会议进行研究、确认，确保各项关联交易公平、公开、公正履行，保证公司规范运营。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与公司实现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4 年 4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9 项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024 年 5 月 31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3 项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26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 7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 项议案。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7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公	2024 年 12 月 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

三次 临时 股东 大会	月 6 日	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9)		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4 项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闫灵喜	董事、董事长	男	54	2022-01-14	2027-07-26	0	0	0		0	是
曹生利	董事	男	54	2021-07-26	2027-07-26	0	0	0		113.79	否
徐德朋	董事(离任)	男	54	2020-06-18	2024-07-26	0	0	0		0	是
周国臣	董事	男	48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28.80	否
许建华	董事	男	53	2021-07-06	2027-07-26	0	0	0		0	是
甘立伟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离任)	男	60	2020-06-18	2024-07-26	0	0	0		49.99	否
徐滨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35.16	否
余小林	董事	男	46	2022-06-10	2027-07-26	0	0	0		0	否
王正喜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4	2020-06-18	2024-07-26	0	0	0		7	否

荣健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5	2020-06-18	2024-07-26	0	0	0		7	否
刘振	独立董事	男	56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5	否
赵慧侠	独立董事	男	65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5	否
王猛	独立董事	男	42	2020-06-18	2026-06-18	0	0	0		12	否
胡万林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3	2022-01-14	2024-07-26	0	0	0		0	是
康颖蕾	监事会主席	女	47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0	是
刘震宇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43	2021-04-02	2027-07-26	0	0	0		59.88	否
江山巍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57	2020-06-18	2027-07-26	0	0	0		51.61	否
范有成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20-06-18	2024-02-26	0	0	0		33.58	否
刁飞萌	副总经理	男	45	2024-07-26	2027-07-26	0	0	0		39.93	否
曾涛涛	副总经理	男	46	2022-04-22	2027-07-26	0	0	0		59.30	否
赵卓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1	2022-04-22	2024-07-26	0	0	0		47.14	否
合计	/	/	/	/	/				/	555.18	/

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6 月 18 日届满，鉴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延期进行，公司董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注 2：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监事薪酬。未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闫灵喜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副处长、处长，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董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资本管理部副部长，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现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曹生利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总工程师助理、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惠阳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哈飞航空执行董事。
徐德朋	历任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董事、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昌河航空执行董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民机国合部部长，本公司董事，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流程与数智化部部长。
周国臣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飞机设计研究所总体设计室设计员、结构设计室组长、复合材料结构设计室主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飞机设计研究所副总设计师兼复合材料结构设计室主任、副所长、所长、党委书记，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民机项目部副部长，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区域合作（京津冀）推进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
许建华	历任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科研计划部常务副部长兼航空产品办主任，项目管理部副部长兼国际合作部第二部长，副总工程师兼民机管理部部长、综合计划部部长，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民机项目管理部部长，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所长、本公司董事。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区域合作（赣鄂湘）推进办公室主任。
甘立伟	历任航空工业部综合技术研究所高级工程师，航空工业部经济研究中心处长、副总工程师、副主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发展研究部副部长，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部部长，董事会秘书，中航科工香港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现已退休。
徐滨	历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副部长、合规风控部部长、规划投资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现任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董事，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余小林	历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与风险管理部高级法务主管，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业务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综合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共儋州市委委员、常委、儋州市政府副市长（挂职）。现任中国文化产业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本公司董事。
王正喜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室经济效益室主任、哈飞科工贸公司财会室主任、综合部主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主任会计师、副处长，哈尔滨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审部部长，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

	师、董事。已退休。
荣健	历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刘振	现任郑州航空管理学院商学院工作，担任财务管理教研室教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慧侠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飞机设计研究所总体室设计员、管理科管理组长，财会处副处长、副总经理，哈尔滨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会处长、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汽车事业部副部长，中国航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和审计法律事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猛	历任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万林	历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航通飞华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美国西锐工业公司财务副总监。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康颖蕾	历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办主任，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法律部部长、职工监事、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震宇	历任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科副科长、科长，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江山巍	历任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会处副处长，财务会计部副部长，价格管理办公室主任，财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助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
范有成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动处副总机动师兼技术科科长，哈飞汽车公司机动处处长、制造工程部部长、汽车厂副厂长、副总经理，东安动力股份公司总经理，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专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哈飞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现已退休。
刁飞萌	历任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飞机设计研究所系统设计室系统设计员、哈飞飞机设计研究所系统设计室起落架组组长、哈飞飞机设计研究所系统设计室主任、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5 车间主任、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曾涛涛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收益管理处高级业务经理、计划财务部经济信息处处长，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卓	历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内部审计部部长、证券市场部部长、资本市场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闫灵喜	中航科工	董事长、董事		
许建华	中航工业集团区域合作（赣鄂湘）推进办公室	主任		
周国臣	中航工业集团区域合作（京津冀）推进办公室	主任		
徐德朋（离任）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流程与数智化部部长		
赵卓	中航科工	董事会秘书		
康颖蕾	中航科工	审计法律部部长、职工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荣健（离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王猛	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徐滨	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振	郑州航空管理学院商学院	财务管理教研室教师		
余小林	中国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胡万林（离任）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康颖蕾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董事和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和董事会、
---------------	------------------------------

薪酬的决策程序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参考行业及地区平均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工资标准、个人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务、工作绩效以及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完成的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期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55.1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德朋	董事	离任	董事会届满
甘立伟	董事	离任	董事会届满
王正喜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届满
荣健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届满
胡万林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届满
范有成	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
赵卓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任期届满
周国臣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徐滨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振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赵慧侠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康颖蕾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刁飞萌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4 日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年5月22日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年7月5日	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年7月10日	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7月26日	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8月26日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11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12月25日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闫灵喜	否	10	10	8	0	0	否	3
曹生利	否	10	9	8	1	0	否	3
徐德朋	否	5	4	4	1	0	否	2
周国臣	否	5	5	4	0	0	否	1
许建华	否	10	9	8	1	0	否	3
甘立伟	否	5	5	4	0	0	否	3
徐滨	否	5	5	4	0	0	否	1
余小林	否	10	9	8	1	0	否	3
王正喜	是	5	5	4	0	0	否	3
荣健	是	5	5	4	0	0	否	3
刘振	是	5	5	4	0	0	否	1
赵慧侠	是	5	5	4	0	0	否	1
王猛	是	10	10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振、赵慧侠、王猛
提名委员会	赵慧侠、闫灵喜、刘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猛、赵慧侠、刘振
战略委员会	闫灵喜、徐滨、余小林、赵慧侠

(二) 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14 日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做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做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7 月 10 日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做出《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做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做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一次会议	一次会议决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做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做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9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93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62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626
销售人员	125
技术人员	3,788
财务人员	192
行政人员	2,204
合计	13,93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33
硕士研究生	888
本科	5,347
专科及以下	7,667
合计	13,93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薪酬制度，岗位工资根据岗位职能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科研生产经营情况及工作实际情况确定，领导人员年薪按照考核结果进行兑现。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规律的管理、研发、生产、营销和服务体系；建立具有竞争性的用人机制和薪酬体系；运用 AOS 管理思想，对现有的管理流程进行全面优化。加大岗位技能培训力度，完善公司培训制度，创新公司培训体系。培训工作以公司推进的各项基础管理创新工作为中心，重点进行岗位技术技能培训、管理创新培训、质量培训、安全保密培训、各类取证培训和提升各项业务能力水平等方面的培训工作，在合理构建公司人才队伍的基础上，造就一批业务能力突出、责任心强、具有良好沟通能力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造就一批能够掌握核心技术、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不断研发新技术的高技术人才队伍；造就一批技艺水平精湛、产品质量高并善于传道授业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19,893,213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04元（含税），共分配股利167,258,215.45元，占本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9%。
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4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67,258,215.4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872,554.1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0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67,258,215.4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0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429,706,32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 (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 = (1) + (2)	429,706,32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 (4)	461,877,161.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 = (3) / (4)	93.0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872,554.1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05,661,694.80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薪酬制度，岗位工资根据岗位职能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科研生产经营情况及工作实际情况确定，领导人员年薪按照考核结果进行兑现。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并出具了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600.46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 哈飞集团

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氨氮、悬浮物、石油类、六价铬、总铬、镉、镍等，均为间歇式排放，哈飞集团总口执行的污水排放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的三级标准，车间口排放重金属废水执行标准为《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2 标准，监测结果均达标，报告期内未发生超标情况。

生产废气主要污染物有锅炉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各类酸雾、喷漆废气等，均为间歇式排放，执行的废气排放标准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5 标准，监测结果均达标，报告期内未发生超标情况。

报告期内，哈飞集团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 100%、工业废气排放达标率 100%；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环保“三同时”执行率 100%。

表：哈飞集团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物	2023 年排放量（吨）	2024 年排放量（吨）
二氧化硫	0.0074	0.0163
氮氧化物	4.9555	9.3343

● 惠阳公司

表：惠阳公司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 度限值 mg/L	污染物当量 值/总排放量 吨
COD	29.69	500	1.75013
氨氮	1.48	45	0.08741

表：惠阳公司废气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物	2024 年排放量（吨）
氮氧化物	0.77407
二氧化硫	0

惠阳公司现有废水排放口 2 个（表面处理车间排口 1 个，污水外排总排口 1 个），废气排放口 40 个（表面处理车间 9 个，喷漆工序 1 个、喷漆烘干 3 个，有机废气 11 个、粉尘打磨 13 个、锅炉废气排口 3 个）。表面处理车间排水口污染物 5 种（总铬、六价铬、总银、总镉、总镍）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总排水口污染物 14 种（COD、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BOD5、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铁、总铜、总锌、总铝）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喷漆废气、有机废气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燃烧废气执行标准为《关于开展燃气低氮锅炉氮氧化物治理工作的通知》冀气领办【2018】177 号文要求，即颗粒物 5mg/m³、二氧化硫 10mg/m³、氮氧化物 30mg/m³，喷漆烘干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工业固体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属于 I 类工业废物。危险废物共 16 种（废弃包装物、废乳化液、废活性炭等），由有资质的专业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直股份与各子公司通过加强环保设施建设，推动落实节能降耗。各子公司更新改造防治污染设施，并安排专职人员维护；健全环保设备设施台帐，提高对污染物排放的监督与管控，确保污染防治工作落到实处。

● 哈飞集团

报告期内，哈飞集团健全环保设备设施台帐，更新污染物种类、执行标准、排放口情况并持续监控具体执行情况；按台帐信息制作并粘贴废水、废气排放口标识牌，提升环保设备设施管理的准确性与规范化。为保障环保设备与设施的有效运行，公司实行三级检查机制，由公司领导带队开展安全环保检查、主管部门定期监督检查、各单位进行日常检查。同时，哈飞集团建立了环保设备设施常用备件清单，以确保环保设备设施零件在日常维修中能够得到及时更换。此外，2024 年公司调胶间、危化品库房增加 5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用以进行 VOCs 治理，并将原有污水处理总站监测进口浓度的 6 台重金属在线监测设备迁移至电镀厂污水站排放口，监测出水重金属浓度，完善废水监测体系。

● 惠阳公司

报告期内，惠阳公司新建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在打磨车间增建 2 套袋式除尘器，有效收集处理打磨车间颗粒物，降低了粉尘排放浓度；优化改造 3 套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将其提升为两级颗粒活性炭吸附，提高治理效率，降低有机废气排放量。此外，厂内污水、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使用单位如实填报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记录表，定期更换治理设施吸附棉、过滤袋、活性炭等，确保治理设施高效运行。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同各子公司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确保项目建设合法合规，将生态环境保护落实到位。

● 哈飞集团

哈飞集团制定《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在新、改、扩项目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相关工作如排污许可证变更工作等均已申报；辐射安全许可证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完成变更换证工作，审批部门为哈尔滨新区平房经济技术片区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为黑环辐证[00268]。

● 惠阳公司

惠阳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 2 个国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1 个国拨建设项目环境竣工验收，1 个国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正在进行中。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等制度，并已在上级主管部门及地方环保部门进行备案，积极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根据实际情况及应急预案演练效果，不断优化完善相关制度与方案。同时，各子公司搭建环境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持续加强能力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实现由“零散性向系统性、被动性向主动性、盲目性向科学性”的转变，整体强化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能力和处置能力。

● 哈飞集团

报告期内，哈飞集团组织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 17 项环保现场处置方案，完善了火灾导致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措施，明确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小组及其职责，制定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停运现场处置方案，进一步优化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与具体措施。同时，公司组织开展 30 余项应急演练，包括危化品泄漏、危险废物遗撒、槽液泄漏、重污染天气等，大幅提高了操作人员应对环境风险的能力。针对生产过程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公司每季度

进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环境风险隐患进行评估，确定风险隐患等级，并制定环境风险隐患防控措施，建立应急物资清单，按照清单储备必要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定期检查应急物资使用变化情况，保障应急物资储备充足且随时可用。

- 惠阳公司
惠阳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6 月进行修订，并已完成环保部门备案。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运营地点法律法规要求，制定环境自行检测方案，并监控监测情况。

- 哈飞集团
哈飞集团根据最新的排污许可证及国家法规标准要求。于 2024 年 1 月发布公司环境监测方案，并根据生产工艺、设施情况及时调整，报告期内共完成 113 个废气监测点位、5 个废水监测点位、4 个厂界噪声点位的监测工作。
- 惠阳公司
报告期内，惠阳公司依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委托资质单位依照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出具带 CMA 章的报告，并将数据上传环保部门系统。同时，公司在污水总排口处安装 COD、氨氮、PH 在线监控，委托专业第三方运维，24 小时监控数据，并上传至省环保厅监控平台。此外，公司每年定期开展土壤自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要求，无污染情况。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惠阳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向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保定中心支公司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公司按季度及时、足额缴纳环保税，承担企业环保责任与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已纳入河北省重污染期间豁免清单企业。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昌飞集团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电镀、氧化、喷漆废水、废乳化液、生活污水等。生产废气排放主要有喷漆废气、酸雾废气等，废气中主要含苯系物、粉尘、酸雾等污染物质，2024 年未发生超标情况。2024 年危险废物处理率 100%，符合国家环保相关要求。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昌飞集团投资 4,100 万元完成吕蒙厂区污水管网改造及吕蒙新污水处理站建设，进一步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通过“四级巡查”机制，对 27 台（套）环保设施、辐射防护设施进行日常监控和点检，确保环境保护设施高效运行。同时，公司还在部分车间的机械加工设备上采用全合成的水性切削液代替传统乳化液，增强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昌飞集团遵循建设项目的环评制度，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生产运行遵守《环境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十条》《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三同时”制度，取得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及辐射安全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告期内，昌飞集团修订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 22 项专项应急预案，共计开展 26 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包括氨气泄漏、污水处理站设备故障等，提高了操作人员应对环境风险能力。针对生产过程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公司建立了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机制，对排查出的环境风险隐患进行评估，确定风险隐患等级，并制定环境风险隐患防控措施，同时储备必要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昌飞集团委托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对自身废水、废气、土壤、噪声情况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定期开展监测，若发现超标现象，则分析其产生的原因，并及时通知有关单位采取措施，针对严重超标现象，则向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汇报。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与各子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法规，持续深化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优化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兼顾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美丽中国建设，公司成立环保监督专门机构，对生态环境保护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保考核体系，确保环保责任贯彻落实。

● 哈飞集团

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手册》等系列环保管理制度。坚持以“清洁发展，保护环境，创建绿色企业”为环保工作方针，贯彻落实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责任义务。公司以环境保护委员会为环保工作的最高决策、管理和执行机构，下设技安环保部，负责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能。

● 昌飞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绿色航空（行业级）达标的环保专家培训、检查和指导，2024 年 10 月，公司完成了绿色航空（行业级）达标预审核，共下发 200 余项环保整改任务并均已完成整改，夯实环境保护的工作基础，并在环保责任落实、环保工作监督检查、环保绩效考核及危险废物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加强规范化与系统化。同时，公司致力于推动员工环保意识的提升，促进公司整体环保、低碳、节能、高效的可持续发展。

● 惠阳公司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制定了《环保责任奖惩程序》《环境因素识别、评价、更新和控制程序》《环境岗位、职责和权限管理程序》等政策制度，成立节能环保领导小组，作为公司节能环保工作的最高决策管理机构，小组成员均为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高位推动环保工作落实到位。

2. 能耗管理

公司致力于通过科学、高效的能源管理机制，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降低资源消耗。各子公司持续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强化能源管理绩效考核，确保降碳减排责任落实；制定“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明确各阶段目标实现路径，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实。

● 哈飞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高污染、高能耗设备与工艺的优化升级，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同时，秉持创新发展理念，公司开展可持续性燃料、新材料、零碳航空器等低碳零碳的技术攻关，完成分布式电推进技术的研究、兆瓦级电推进飞机飞行验证及混动 eVTOL 飞行验证，推动绿电使用率和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的有效提升。

● 昌飞集团

公司持续完善能源管理程序，优化能源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邀请专家现场指导，开展用能单位节能诊断，深度挖掘节能潜力，促进能源管理体系有效落地，进一步提升公司能源管理水平，取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的再认证审核证书。

● 惠阳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能源管理绩效考核，发布《2024 年能源管理绩效考核方案》，以公司战略绩效考核为导向，以关键绩效考核指标为核心，夯实节能基础，完善能源管理机制，强化能耗指标考核，规范耗能设备使用，加强用能检查监督，减少习惯性能源浪费，切实有效的开展节能工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2,314.69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中直股份依据生态环境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持续推进清洁技术研发与应用。各子公司在生产运营中开展高污染、高能耗设备的升级改造，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制定降碳减排指标目标，推动相关措施精准实施。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哈飞集团

哈飞集团下发《公司 2024 年碳达峰碳中和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持续推进低碳减排工作，强化能耗考核，加强日常监督与检查，报告期内万元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较 2022 年下降 8.6%，持续推动绿色低碳发展，践行可持续环保目标。

● 昌飞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实施《双碳管理规定》，主要就“双碳”管理组织、工作内容和计划等进行规定，明确相关考核激励。同时，公司制定了温室气体减排目标，以 2022 年为基础，计划到 2024 年万元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不低于 8%。2024 年，昌飞集团实现万元产值二氧化碳较 2022 年下降 8.84%，圆满完成目标计划，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实。

● 惠阳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能源管理绩效考核，将气候与低碳减排相关绩效指标纳入各部门绩效考核中，对完成情况良好的部门给予正向激励，对完成情况落后的部门进行相应的扣减，以激励全体员工参与公司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建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5.06	总投入包括公司及下属各单位由志愿者服务队组织的活动，以及向救助基金会捐赠的资金。
其中：资金（万元）	135.06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4,036	包括公司及下属各单位开展的校园公益活动、公益救援、志愿者服务中有统计台账的参与人员总数。
---------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各子公司投身慈善公益事业，开展爱心慰问、捐资助学、环保公益及向救助基金会捐赠资金等活动，勇担企业社会责任，传递殷殷温情。

● 哈飞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吴大观志愿服务队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围绕科研生产、服务职工、航空科普、助老爱幼、环境美化等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24 次，参与近 500 人，彰显了公司的社会责任担当与新时代航空青年的良好风貌。

● 昌飞集团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开展学雷锋活动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领悟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不断发展壮大吴大观志愿服务队，2024 年 3 月，昌飞集团开展“点滴真情 航空大爱”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公司百余名吴大观志愿者青年积极参加本次志愿服务活动，当天为昌河社区居民提供了 20 余项便民服务，为群众带来了切实便利。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多项公益活动，包括助学捐赠、养老院探望及航空科普进校园等。

● 惠阳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团委积极响应企业社会责任号召，走进校园开展“中国梦 航空梦”主题的百场航空科普进校园活动。通过观看航空科普直播讲座和航模制作，为学生打造场景式课堂科普体验，并开展航模制作等趣味性活动，推动航空强国理念在青少年群体中的传播。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00.94	总投入包括公司及各子公司报告期内乡村振兴工作总投入资金
其中：资金（万元）	200.94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157,021	数据为公司及各子公司乡村振兴工作中可统计的惠及总人数，部分投入形式惠及人数无法统计。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基础设施帮扶，党建帮扶、关爱留守儿童和老人，医疗义诊和法律义务咨询等活动。	帮扶项目包括公司及各子公司报告期内开展的乡村振兴与扶持工作。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各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探索高质量乡村振兴特色模式，通过促进产业帮扶、消费帮扶、教育帮扶等多元形式，因地制宜的推动乡村地区经济发展。

● 哈飞集团

公司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公司向职工发放消费帮扶“礼品折”，支持乡村经济发展。同时，公司利用短视频形式，向员工介绍消费帮扶工作的具体内容及其深远意义，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参与感与责任感，共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 昌飞集团

公司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帮扶，报告期内，公司作为紫云县工作组成员单位之一，根据《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乡村振兴紫云工作组 2024 年工作要点》，投入帮扶资金共计 5 万元，用于《蓝天

帮扶计划——“照亮回家路”》项目。此外，公司助力紫云自治县猴场镇四合村、黎明村、克座村，四大寨乡落城村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改善村民生活品质，进一步增强村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 惠阳公司

公司落实公司和地方政府要求，将驻村帮扶工作纳入公司三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和党的建设工作计划，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公司驻村工作队中 3 名驻村干部认真贯彻落实《河北省乡村振兴驻村干部选派管理办法》有关要求，依据 2024 年易县党委工作重点和总体部署，围绕驻村帮扶五项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扎实开展驻村帮扶工作，严格遵守驻村工作纪律，有序开展帮扶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科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2023 年 7 月 18 日；中航科工：2023 年 7 月 17 日	是	长期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科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2023 年 7 月 18 日；中航科工：2023 年 7 月 17 日	是	长期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科工、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23 年 1 月 9 日	是	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	是	无	无

						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认购的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其他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科工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2023 年 7 月 18 日；中航科工：2023 年 7 月 17 日	是	长期	是	无	无
	其他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科工	关于保障业绩补偿义务实现涉及质押股份事项的承诺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和 2023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2023 年 9 月 15 日；中航科工：2023 年 7 月 17 日	是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是	无	无
其他承诺	其他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资金安全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长期	是	长期	是	无	无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根据大信事务所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4 年度各业绩承诺资产均完成业绩承诺。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大信事务所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4 年度各业绩承诺资产均完成业绩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所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与公司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前后，保持了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良好沟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送了《沟通函》并取得《回复函》，对公司的前期审计情况进行了解，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必要的沟通联系，确保了审计计划的有效实施。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40,000	84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玲、巴倩	杨益明、彭叶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年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1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为进一步强化风险防范，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并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4-050）。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59），并确定注册会计师为杨益明、彭叶清。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增长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昌飞集团和哈飞集团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顺利完成，2024 年度审计范围较 2023 年度进一步扩大，因此，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并结合市场水平，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在 2023 年的审计费用基础上进行调整。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未发生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 sse. com. cn)，2024 年 3 月 16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的公告》（编号：2024-007）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 sse. com. cn)，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编号：2024-021）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 sse. com. cn)，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022）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 sse. com. cn)，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编号：2024-055）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 sse. com. cn)，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4-05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进一步实现直升机业务的整合，促进上市公司高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系列公告（公告编号：

量发展,公司向中航科工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昌飞集团 92.43%的股权、哈飞集团 80.79%的股权,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昌飞集团 7.57%的股权、哈飞集团 19.21%的股权,并向中航科工、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	2023-005、2023-016、2023-035、2023-045、2023-050、2023-052、2023-053、2023-057、2023-059、2023-060、2023-068、2023-069、2023-070、2024-002、2024-003、2024-013、2024-025、2024-027、2024-035、2024-040)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披露《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哈飞集团转让所持中直股份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公司全资子公司哈飞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与中航科工签订《关于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向中航科工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并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完成股份登记。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航财务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2,500,000	0-2.75%	891,749	7,407,803	7,043,217	1,256,335
合计	/	/	/	891,749	7,407,803	7,043,217	1,256,335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航财务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420,000	2.18%-2.55%	47,500	390,500	240,000	198,00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20,000	2.40%	11,698			11,698
合计	/	/	/	59,198	390,500	240,000	209,698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实际发生额
中航财务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应收账款保理	2,900.00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应收账款保理	8,888.42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关联方租赁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年7月17日	300,000	296,826.57	296,826.57		30,025.23	/	10.12	/	30,025.23	10.12	0
合计	/	300,000	296,826.57	296,826.57		30,025.23	/	/	/	30,025.23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哈飞集团直升机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500	22,105	22,105	83.41	2025年7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航空维修能力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200	4	4	0.03	2027年6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型直升机研制保障能力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3,100	521	521	2.26	2025年11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天津民用直升机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3,400	881	881	6.57	2026年1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无人机研发及基础能力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2,800	9	9	0.04	2027年2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某型机部总装智能化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7,300	2,210	2,210	8.10	2026年7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复合材料桨叶智能化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500	3,992	3,992	38.02	2026年1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复合材料 结构件柔 性化生产 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3,600	118	118	0.87	2026年 10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动部件柔 性装配生 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1,500	0	0	-	2027年 10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航空综合 维修能力 提升与产 业化-景德 镇维修基 地建设项 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900	18	18	0.12	2026年1 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航空应急 救援重点 实验室	研发	是	否	22,200	106	106	0.48	2026年1 月	否	是	/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 资金或偿 还债务	补流还贷	是	否	96,826.57	60	60	0.06	不适用	否	是	/
合计	/	/	/	/	296,826.57	30,025	30,025	10.12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昌飞集团、哈飞集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涉及资金金额共计人民币 30,025.23 万元。该事项已经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0,025.23 万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7 月 26 日	280,000	2024 年 7 月 26 日	2025 年 7 月 26 日	265,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0,416,497				230,416,497	230,416,497	28.1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1,858,520				181,858,520	181,858,520	22.18
3、其他内资持股			41,495,000				41,495,000	41,495,000	5.0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495,000				41,495,000	41,495,000	5.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7,062,977				7,062,977	7,062,977	0.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9,476,716	100.00						589,476,716	71.90
1、人民币普通股	589,476,716	100.00						589,476,716	71.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89,476,716	100.00	230,416,497			230,416,497	819,893,213	100.00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26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号），同意本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发行21,278,892股股份，向中航科工发行120,850,378股股份的注册申请；同意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0亿元的注册申请。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已于2024年3月19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142,129,270股，登记后的股份总数为731,605,986股。（详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编号：2024-013））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已于2024年7月25日办理完毕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88,287,227股，登记后股份总数819,893,213股。（详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编号：2024-040））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589,476,716股增加至819,893,213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202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指标会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	0	126,736,193	126,736,193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120,850,378股解除限售日期为2027年3月19日；5,885,815股解除限售日期为2026年1月27日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	0	21,278,892	21,278,892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2027年3月19日
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	0	0	2,942,907	2,942,907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2026年1月27日
黑龙江振兴先进制造产业私	0	0	8,240,141	8,240,141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2025年1月27日

募股权基 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上海军民 融合产业 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0	0	2,942,907	2,942,907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湖北省铁 路发展基 金有限责 任公司	0	0	9,417,304	9,417,304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国机资本 控股有限 公司	0	0	2,942,907	2,942,907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安徽中安 高质贰号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0	4,414,361	4,414,361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UBSAG	0	0	2,678,045	2,678,045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前海中船 (深圳)智 慧海洋私 募股权基 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0	0	2,648,616	2,648,616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国泰君安 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0	0	2,501,471	2,501,471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诺德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0	0	4,414,361	4,414,361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财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0	0	13,154,802	13,154,802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国调二期 协同发展 基金股份 有限公司	0	0	5,503,237	5,503,237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上海军民 融合产业 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	0	0	20,600,353	20,600,353	向特定对 象发行的 股票	2025年1月 27日

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0	0	230,416,497	230,416,49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4年3月19日	35.92元/股	142,129,270	2027年3月19日	142,129,270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4年7月25日	33.98元/股	88,287,227	2025年1月27日/2026年1月27日	88,287,227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26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号),同意本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发行21,278,892股股份,向中航科工发行120,850,378股股份的注册申请;同意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0亿元的注册申请。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已于2024年3月19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142,129,270股,登记后的股份总数为731,605,986股。上述新增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详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编号:2024-013))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已于2024年7月25日办理完毕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88,287,227股,登记后股份总数819,893,213股。中航科工、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详见《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编号:2024-04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份总数由589,476,716股增至819,893,213股,公司前十大股东发生了变化,具体请参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参见第二节、七、(一)主要会计数据。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7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736,193	398,167,851	48.56	126,736,193	无	0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776,982	29,669,792	3.6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1,278,892	21,278,892	2.60	21,278,892	无	0	国有法人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600,353	20,600,353	2.51	20,600,353	无	0	国有法人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9,186,952	2.3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军民融合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7,304	9,417,304	1.15	9,417,304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10,222	9,268,179	1.13	0	无	0	其他
龙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振兴先进制造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40,141	8,240,141	1.01	8,240,141	无	0	其他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0	5,600,000	0.6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266	5,260,827	0.6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71,431,658			人民币普通股	271,431,658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9,669,792			人民币普通股	29,669,792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86,952			人民币普通股	19,186,95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268,179			人民币普通股	9,268,179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60,827			人民币普通股	5,260,8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94,772			人民币普通股	4,894,77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31,892			人民币普通股	4,631,892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3,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31,268			人民币普通股	3,531,26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持有公司 19,186,952 股股份，形成交叉持股。在交叉持股情形消除完毕前，哈飞集团不行使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 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中国航空科 技工业股份 有限公司	126,736,193	2027年3 月19日	120,850,378	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 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 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 转让；本次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内 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 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 行价的，新增股份的锁 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 月。
			2026年1 月27日	5,885,815	中航科工、机载公司通 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 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内不得转让。
2	中国航空工 业集团有限 公司	21,278,892	2027年3 月19日	21,278,892	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 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 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 不得转让；本次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 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 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 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 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 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 价低于发行价的，新增 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至少6个月。
3	国调二期协 同发展基金 股份有限公 司	20,600,353	2025年1 月27日	20,600,353	中航科工、机载公司通 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 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内不得转让。

4	上海军民融合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7,304	2025年1月27日	9,417,304	中航科工、机载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龙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振兴先进制造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40,141	2025年1月27日	8,240,141	中航科工、机载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0日	2027年3月19日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上海军民融合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龙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振兴先进制造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2024年3月，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和中航科工发行A股流通股142,129,270股，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新增股份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p> <p>2024年7月，公司向14家特定对象发行有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88,287,227股，中航科工、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中航工业成飞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18个月，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p>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闫灵喜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直升机、支线飞机、教练机、通用飞机、飞机零部件、航空电子产品、其它航空产品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汽车发动机、变速器、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汽车、飞机、机械电子设备的租赁；医药包装机械、纺织机械、食品加工机械及其它机械及电子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上述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及其他售后服务；实业项目的投资及经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其他 A 股上市公司为：中航机载、洪都航空、中航光电、富士达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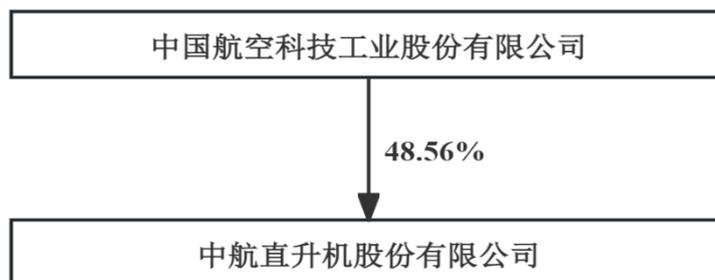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图未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直股份 19,186,952 股流通 A 股，占中直股份股份总数的 2.34%。2024 年 12 月 25 日，哈飞集团与中航科工签订《关于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向中航科工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股份转让完成后，中航科工直接持有中直股份 417,354,803 股流通 A 股，占中直股份股份总数的 50.90%。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新民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飞亚达	000026.SZ	38%
	深天马 A	000050.SZ	28%
	中航西飞	000768.SZ	55%
	中航光电	002179.SZ	40%
	成飞集成	002190.SZ	51%
	天虹股份	002419.SZ	45%
	中航电测	300114.SZ	54%
	洪都航空	600316.SH	48%
	中航机载	600372.SH	56%
	贵航股份	600523.SH	46%
	中航产融	600705.SH	51%
	中航沈飞	600760.SH	69%
	中航重机	600765.SH	35%
	宝胜股份	600973.SH	40%
	中航高科	600862.SH	45%
	深南电路	002916.SZ	64%
	江航装备	688586.SH	56%
	中无人机	688297.SH	54%
	富士达	835640.BJ	47%
	耐世特	1316.HK	44%
	中航科工	2357.HK	60%
	大陆航空科技控股	0232.HK	46%
	德国洪堡	KWG:GR	89%

	FACC AG 西锐	FACC. VI 西锐	55% 85%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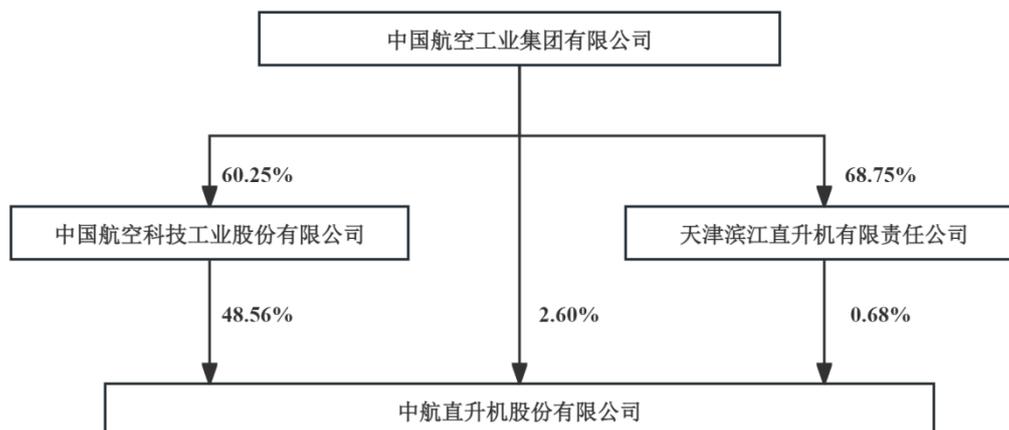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航空工业集团除直接持有中航科工57.05%的股权外,还通过中航机载、中航产融、中航香港分别持有中航科工2.30%、0.67%、0.23%的股权

注:上图未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直股份 19,186,952 股流通 A 股, 占中直股份股份总数的 2.34%。2024 年 12 月 25 日, 哈飞集团与中航科工签订《关于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向中航科工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 股份转让完成后, 中航科工直接持有中直股份 417,354,803 股流通 A 股, 占中直股份股份总数的 50.90%。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及中航科工，分别获售 21,278,892 股和 120,850,378 股股份，该等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中航科工及机载公司，分别获售 5,885,815 股和 2,942,907 股股份，该等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5]第 1-00758 号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直股份应收账款余额为 9,151,035,576.95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171,229,840.51 元。

中直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损失，则管理层根据预期信用损失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评估了减值准备相关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 （3）分析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方法的合理性，复核公司应收账款坏账组合划分是否正确，检查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假设和计算过程，分析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是否充分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4）复核公司应收账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的披露和列报。

（二）营业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七）所述，中直股份主要从事航空产品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9,765,640,318.86 元。

由于收入是中直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其确认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中直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对重要客户销售合同进行查阅，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收入会计政策的要求；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4）了解并测试管理层采用某一时段履约合同核算以及预计总收入与总成本的确定和变动的政策、程序、方法、相关内部控制，获取履约进度计算表，测算产品履约进度计算是否正确；

(5) 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交接单、发票、记账凭证等。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益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叶清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272,473,848.85	9,751,993,436.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656,096,849.32	
应收票据	七、4	142,062,981.74	669,219,145.87
应收账款	七、5	8,986,275,296.44	6,606,841,513.1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4,792,317.36	5,162,356.00
预付款项	七、8	1,515,362,118.34	1,031,428,765.32
其他应收款	七、9	76,017,178.44	31,803,44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14,075,062,645.52	17,354,796,008.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318,040,963.81	1,152,910,084.96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66,233,912.22	567,320,133.38
流动资产合计		44,462,418,112.04	37,171,474,889.1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16	144,391.40	140,083.8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7,434,062.46	59,896,331.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07,536,612.99	645,045,247.8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7,908,772.13	10,438,988.29
固定资产	七、21	5,093,272,982.72	4,903,572,745.20
在建工程	七、22	469,823,130.81	669,291,695.40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3,729,281.50	195,960,113.43
无形资产	七、26	1,069,246,191.91	1,002,327,869.52
其中：数据资源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6,726,027.39	17,011,56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2,487,777.07	188,007,23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7,729,916.31	244,128,574.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6,039,146.69	7,935,820,443.79
资产总计		52,228,457,258.73	45,107,295,33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956,962,902.64	729,556,613.17
应付票据	七、35	2,434,521,543.29	2,263,760,104.41
应付账款	七、36	16,575,599,374.70	13,731,141,579.34
预收款项	七、37	431,028.92	320,468.63
合同负债	七、38	7,859,786,004.44	8,786,173,443.68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71,753,600.60	1,077,594,358.15
应交税费	七、40	1,042,576,408.81	825,781,410.55
其他应付款	七、41	622,005,071.29	667,538,788.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5,129,960.08	17,938,352.2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5,300,110.82	135,904,390.01
流动负债合计		31,924,066,005.59	28,235,709,508.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101,375,000.00	1,165,537,430.56
租赁负债	七、47	160,854,271.23	191,337,376.08
长期应付款	七、48	1,380,194,849.46	811,847,795.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673,368,307.08	687,911,716.73
预计负债	七、50	330,972,943.36	518,098,850.61
递延收益	七、51	114,060,085.12	115,320,94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8,035,584.47	100,947,956.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67,467,737.50	184,525,724.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6,328,778.22	3,775,527,796.96
负债合计		35,840,394,783.81	32,011,237,30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19,893,213.00	589,476,716.00
资本公积	七、55	10,747,296,351.93	7,975,368,191.03
减：库存股	七、56	323,683,881.11	323,683,881.1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53,583,822.72	396,382,367.08
专项储备	七、58	431,022,669.22	439,442,705.14
盈余公积	七、59	459,393,834.49	414,102,054.90
未分配利润	七、60	3,744,322,454.79	3,375,946,27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31,828,465.04	12,867,034,427.40
少数股东权益		156,234,009.88	229,023,59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88,062,474.92	13,096,058,02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228,457,258.73	45,107,295,332.95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15,624.42	70,368,270.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6,096,849.3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59,831,691.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9,756,836.53	
其他流动资产		3,454,237.75	664,590.64
流动资产合计		3,042,898,403.02	71,032,861.2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693,286,152.54	5,968,517,559.10
固定资产		323,184.70	386,246.96
使用权资产		1,259,121.65	2,518,243.37
无形资产		1,057,877.05	1,100,333.65
其中：数据资源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01.50	642,10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650,154.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95,738,891.54	5,973,164,485.94
资产总计		13,038,637,294.56	6,044,197,347.16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47,610.37	1,907,650.80
应交税费		93,004.52	134,998.92
其他应付款		1,918,461.25	4,839,743.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9,606.01	1,253,452.14
流动负债合计		4,708,682.15	8,135,845.0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314,959.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780.41	629,560.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780.41	1,944,520.13
负债合计		5,023,462.56	10,080,36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9,893,213.00	589,476,716.00
资本公积		10,968,028,786.61	4,505,545,032.2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40,030,137.59	294,738,358.00
未分配利润		905,661,694.80	644,356,87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33,613,832.00	6,034,116,98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38,637,294.56	6,044,197,347.16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765,640,318.86	26,592,446,105.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9,765,640,318.86	26,592,446,105.19
二、营业总成本		29,510,519,166.09	26,014,895,458.5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649,664,815.37	23,147,525,718.37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0,940,273.83	97,151,313.89
销售费用	七、63	161,195,585.61	146,511,286.35
管理费用	七、64	1,271,089,547.20	1,214,447,673.87
研发费用	七、65	1,206,789,420.84	1,476,707,660.48
财务费用	七、66	70,839,523.24	-67,448,194.46
其中：利息费用		126,491,134.99	82,669,727.94
利息收入		57,026,614.97	148,563,104.81
加：其他收益	七、67	231,909,743.48	75,532,557.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7,186,181.32	31,461,27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27,730.51	3,405,601.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976,252.07	-6,618,905.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096,849.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9,505,007.02	-55,386,722.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1,865,679.29	-117,081,629.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46,264.54	1,398,635.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499,519.16	513,474,758.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822,801.95	8,038,221.5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500,985.77	7,722,79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1,821,335.34	513,790,180.9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633.52	5,433,679.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845,968.86	508,356,501.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845,968.86	508,356,501.9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872,554.15	604,058,464.4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26,585.29	-95,701,96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42,519,331.69	23,224,413.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519,331.69	23,224,413.2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19,331.69	23,224,413.2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6,178,000.00	33,646,0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41,331.69	-10,421,586.76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9,326,637.17	531,580,915.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3,353,222.46	627,282,877.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026,585.29	-95,701,962.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34	0.82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34	0.82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6,742,359.27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61,370,516.36 元。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539,151.02	2,152.34
管理费用		18,981,465.34	20,775,890.57
财务费用		-1,492,022.44	59,198.18
其中：利息费用		77,254.45	113,660.81
利息收入		1,573,592.59	57,593.70
加：其他收益		60,043.00	150,285.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66,955,003.03	133,912,33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96,849.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083,301.43	113,225,383.4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84.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082,716.84	113,225,383.41
减：所得税费用		164,920.93	-12,542.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917,795.91	113,237,925.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917,795.91	113,237,925.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917,795.91	113,237,925.4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89,792,709.34	24,142,879,30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606,851.33	1,464,415,055.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288,323,821.01	2,373,235,58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11,723,381.68	27,980,529,94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11,363,916.45	25,891,074,597.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9,478,713.51	3,432,223,63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6,390,253.66	2,342,743,12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956,718,555.79	2,675,904,27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43,951,439.41	34,341,945,63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71,942.27	-6,361,415,69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735,619.54	43,130,54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4,273.87	2,837,12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7,892,366,001.09	264,399,234.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6,225,894.50	310,366,90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4,480,733.81	927,433,644.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840,036.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0,470,422,343.36	376,109.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4,903,077.17	1,038,649,79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677,182.67	-728,282,88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6,999,975.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18,947,205.25	3,455,193,781.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82,200,000.00	156,850,55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8,147,180.71	3,612,044,33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29,005,000.00	4,1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789,204.24	169,128,804.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4,214,755.75	35,367,43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5,008,959.99	4,331,496,24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3,138,220.72	-719,451,90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8,514.12	119,901.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374,466.20	-7,809,030,573.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49,280,806.45	17,358,311,37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0,655,272.65	9,549,280,806.45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2,067.54	5,752,04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2,067.54	5,752,041.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81,264.20	7,837,60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9,151.02	2,15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2,078.29	14,742,40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42,493.51	22,582,16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0,425.97	-16,830,11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198,166.50	133,912,339.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7,198,166.50	133,912,33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48.00	1,461,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650,154.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9,713,302.10	1,461,7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515,135.60	132,450,58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6,999,97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6,999,975.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321,197.20	116,126,91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5,862.85	1,278,57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17,060.05	117,405,48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582,915.41	-117,405,485.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47,353.84	-1,785,01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68,270.58	72,153,286.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15,624.42	70,368,270.58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9,476,716.00	7,975,368,191.03	323,683,881.11	396,382,367.08	439,442,705.14	414,102,054.90	3,375,946,274.36	12,867,034,427.40	229,023,599.95	13,096,058,027.3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7,975,368,191.03	323,683,881.11	396,382,367.08	439,442,705.14	414,102,054.90	3,375,946,274.36	12,867,034,427.40	229,023,599.95	13,096,058,02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0,416,497.00	2,771,928,160.90		-42,798,544.36	-8,420,035.92	45,291,779.59	368,376,180.43	3,364,794,037.64	-72,789,590.07	3,292,004,447.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19,331.69			555,872,554.15	513,353,222.46	-74,026,585.29	439,326,63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416,497.00	2,771,928,160.90						3,002,344,657.90		3,002,344,657.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416,497.00	2,737,715,160.90						2,968,131,657.90		2,968,131,657.90
4. 其他		34,213,000.00						34,213,000.00		34,213,000.00
(三) 利润分配						45,291,779.59	-187,775,586.39	-142,483,806.80		-142,483,80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91,779.59	-45,291,779.5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483,806.80	-142,483,806.80		-142,483,806.80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9,212.67			279,212.67			
(五) 专项储备					-8,420,035.92			-8,420,035.92	1,236,995.22	-7,183,040.70
1. 本期提取					81,724,227.67			81,724,227.67	1,757,544.97	83,481,772.64
2. 本期使用					90,144,263.59			90,144,263.59	520,549.75	90,664,813.34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93,213.00	10,747,296,351.93	323,683,881.11	353,583,822.72	431,022,669.22	459,393,834.49	3,744,322,454.79	16,231,828,465.04	156,234,009.88	16,388,062,474.9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9,476,716.00	4,421,655,931.86		43,048,739.01	257,989,692.00	414,102,054.90	4,027,432,408.52	9,753,705,542.29	303,811,104.92	10,057,516,647.21
其他		3,114,841,519.80	323,683,881.11	330,109,214.83	259,200,931.93		-856,681,960.76	2,523,785,824.69	12,159,555.65	2,535,945,380.3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7,536,497,451.66	323,683,881.11	373,157,953.84	517,190,623.93	414,102,054.90	3,170,750,447.76	12,277,491,366.98	315,970,660.57	12,593,462,027.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8,870,739.37		23,224,413.24	-77,747,918.79		205,195,826.60	589,543,060.42	-86,947,060.62	502,595,999.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24,413.24			604,058,464.41	627,282,877.65	-95,701,962.49	531,580,915.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8,870,739.37			444,591.36		-283,042,554.30	156,272,776.43	7,021,100.85	163,293,877.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 其他		438,870,739.37			444,591.36		-283,042,554.30	156,272,776.43	7,021,100.85	163,293,877.28
(三) 利润分配							-115,820,083.51	-115,820,083.51		-115,820,083.51
1. 提取盈余公积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20,083.51	-115,820,083.51		-115,820,083.51
4. 其他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78,192,510.15			-78,192,510.15	1,733,801.02	-76,458,709.13
1. 本期提取					61,908,282.84			61,908,282.84	2,339,181.80	64,247,464.64
2. 本期使用					140,100,792.99			140,100,792.99	605,380.78	140,706,173.7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7,975,368,191.03	323,683,881.11	396,382,367.08	439,442,705.14	414,102,054.90	3,375,946,274.36	12,867,034,427.40	229,023,599.95	13,096,058,027.35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94,738,358.00	644,356,875.68	6,034,116,981.9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94,738,358.00	644,356,875.68	6,034,116,98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416,497.00	6,462,483,754.34	45,291,779.59	261,304,819.12	6,999,496,85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2,917,795.91	452,917,79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416,497.00	6,462,483,754.34			6,692,900,251.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416,497.00	6,462,483,754.34			6,692,900,251.3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291,779.59	-191,612,976.79	-146,321,19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91,779.59	-45,291,779.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6,321,197.20	-146,321,197.2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93,213.00	10,968,028,786.61	340,030,137.59	905,661,694.80	13,033,613,832.00

项目	2023 年度
----	---------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94,738,358.00	647,245,863.30	6,037,005,969.57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94,738,358.00	647,245,863.30	6,037,005,96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8,987.62	-2,888,98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237,925.43	113,237,925.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6,126,913.05	-116,126,913.0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26,913.05	-116,126,913.0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94,738,358.00	644,356,875.68	6,034,116,981.95

公司负责人：徐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苑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成立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原名称为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9]720 号文批准，由原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航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飞龙专业航空公司、哈尔滨双龙航空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总公司、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哈尔滨公司等四家企业以现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 2014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更名为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151 号文核准，本集团于 2000 年 11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并于同年 1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0038。上市后，本集团总股本为 15,000 万股。随后，几经配股、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股和发行新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总股本增至 589,476,716.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 号）核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 亿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88,287,22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33.98 元/股。向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发行 120,850,378 股、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发行 21,278,892 股股份购买中航科工及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合计持有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昌飞集团”）及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飞集团”）100.00%的股权，合计发行 142,129,270 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7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总股本增至 819,893,213.00 股。

2024 年 12 月 18 日，本集团取得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7028500774），公司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南岗区集中开发区 34 号楼；法定代表人：闫灵喜；注册资本：人民币 81,989.3213 万元。本集团属制造业中的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主营业务包括：航空产品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销售，航空科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电产品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经营进出口业务。本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因而本集团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当期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固定资产金额 5%以上，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总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或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超过 10%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本集团判断该类银行承兑汇票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大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本集团参照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商业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应收账款划分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时对

	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划分应收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关联方及政府部门	对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政府部门销售或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其他组合	除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超过 3 或 5 年以上、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关联方及政府部门	对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政府部门销售或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其他组合	除关联方及政府部门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超过 3 或 5 年以上、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周转材料按计划成本核算，发出时对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材料成本差异科目将材料的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2-40	3-5	8.08-2.4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8	3-5	9.70-5.39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5	19.40-9.7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5	19.40-9.7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0	3-5	19.40-3.2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10-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3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

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航空产品及风机产品等商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和方法如下：（1）航空产品及风机产品等商品销售 本集团提供的航空产品及风机产品等商品销售业务，在合同生效日对合同进行评估，判断合同履约义务是否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条件。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视为可以合理预见合同结果，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航空产品及风机产品等商品完工交付时根据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待结算后按实际应收到的补价于结算当期确认收入。（2）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劳务业务，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业务，本集团在客户确认后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示，分别调增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成本 93,639,395.63	0.00

规定，在确认预计负债的同时，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	元，调减销售费用 93,639,395.63 元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或 9%、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从价计征或从租计征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15%
景德镇昌航航空高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15%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
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本集团出口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字[2002]7号）规定，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出口货物“免、抵、退”税办法，具体操作规程参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

2. 企业所得税

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4360017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景德镇昌航航空高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3360026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仍按 15% 计缴。

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32300020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仍按 15% 计缴。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130004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仍按 15% 计缴。

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1200347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仍按 15% 计缴。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2230000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仍按 15% 计缴。

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经重新申请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4360013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213.51	57,218.71
银行存款	493,080,142.79	851,906,302.39
其他货币资金	216,000,451.18	202,712,630.4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2,563,354,041.37	8,697,317,285.35
合计	13,272,473,848.85	9,751,993,436.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6,096,849.32		/
其中：			
其他：	2,656,096,849.3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656,096,849.32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63,071.81	389,640,824.55
商业承兑票据	127,999,909.93	279,578,321.32
合计	142,062,981.74	669,219,145.8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73,543.00	637,485.00
商业承兑票据		56,119,887.00
合计	2,873,543.00	56,757,372.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261,697.67	100.00	198,715.93	0.14	142,062,981.74	671,639,052.53	100.00	2,419,906.66	0.36	669,219,145.8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4,132,564.39	9.93	69,492.58	0.49	14,063,071.81	389,733,116.19	58.03	92,291.64	0.02	389,640,824.55
商业承兑汇票	128,129,133.28	90.07	129,223.35	0.10	127,999,909.93	281,905,936.34	41.97	2,327,615.02	0.83	279,578,321.32
合计	142,261,697.67	100.00	198,715.93	0.14	142,062,981.74	671,639,052.53	100.00	2,419,906.66	0.36	669,219,145.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92,291.64	-22,799.06				69,492.58
商业承兑汇票	2,327,615.02	-2,198,391.67				129,223.35
合计	2,419,906.66	-2,221,190.73				198,715.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28,225,426.28	5,587,754,523.96
1 年以内小计	8,528,225,426.28	5,587,754,523.96
1 至 2 年	460,096,698.58	902,687,939.96
2 至 3 年	33,198,899.56	107,296,441.6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219,953.36	131,383,321.41

4 至 5 年	33,343,237.78	26,573,725.51
5 年以上	62,420,921.39	38,547,125.69
合计	9,157,505,136.95	6,794,243,078.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8,806.16	0.04	3,948,806.16	100.00		4,398,567.37	0.06	4,398,567.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53,556,330.79	99.96	167,281,034.35	1.83	8,986,275,296.44	6,789,844,510.84	99.94	183,002,997.68	2.70	6,606,841,513.16
其中：										
关联方及政府部门	8,707,687,687.38	94.12	99,520,646.07	1.14	8,608,167,041.31	6,308,313,475.89	92.85	128,673,380.59	2.04	6,179,640,095.30
其他组合	445,868,643.41	5.84	67,760,388.28	12.42	378,108,255.13	481,531,034.95	7.09	54,329,617.09	11.28	427,201,417.86
合计	9,157,505,136.95	100.00	171,229,840.51	1.87	8,986,275,296.44	6,794,243,078.21	100.00	187,401,565.05	2.76	6,606,841,513.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龙源冷却技术有限公司	1,980,378.16	1,980,378.16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中航惠德风电工程有限公司	1,391,452.90	1,391,452.9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38,740.00	438,740.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莱州市光远玻璃有限公司	103,250.10	103,250.1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怀来天元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34,985.00	34,985.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合计	3,948,806.16	3,948,806.1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98,567.37	-449,848.33	87.12			3,948,806.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002,997.68	-15,721,963.33				167,281,034.35
合计	187,401,565.05	-16,171,811.66	87.12			171,229,840.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汇总	7,466,503,076.00	2,801,185,604.82	10,267,688,680.82	82.00	109,079,105.72
合计	7,466,503,076.00	2,801,185,604.82	10,267,688,680.82	82.00	109,079,10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航空整机相关的合同资产	3,364,169,077.96	46,128,114.15	3,318,040,963.81	1,207,317,540.10	54,407,455.14	1,152,910,084.96
合计	3,364,169,077.96	46,128,114.15	3,318,040,963.81	1,207,317,540.10	54,407,455.14	1,152,910,084.9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与航空整机相关的合同资产	2,165,130,878.85	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本年结算款项增加所致
合计	2,165,130,878.85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与航空整机相关的合同资产	54,407,455.14	-8,279,340.99				46,128,114.15	
合计	54,407,455.14	-8,279,340.99				46,128,114.1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792,317.36	5,162,356.00
合计	54,792,317.36	5,162,356.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3,219,667.88	84.02	845,682,331.38	81.99
1 至 2 年	134,217,867.28	8.86	181,008,713.56	17.55
2 至 3 年	105,887,475.96	6.99	1,694,550.84	0.16
3 年以上	2,037,107.22	0.13	3,043,169.54	0.30
合计	1,515,362,118.34	100.00	1,031,428,765.3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哈飞集团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洛阳电光研究所	71,687,867.25	1-2 年	未到结算时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972,692,109.92	64.19
合计	972,692,109.92	6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017,178.44	31,803,445.37
合计	76,017,178.44	31,803,445.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836,123.68	30,621,259.72
1 年以内小计	74,836,123.68	30,621,259.72
1 至 2 年	817,245.00	1,381,038.94
2 至 3 年	360,718.94	138,626.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0,626.00	212,677.82
4 至 5 年	120,617.30	59,000.00
5 年以上	56,453,494.17	57,194,494.17
合计	132,708,825.09	89,607,096.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1,000,000.00	52,102,554.49
零余额账户资金额度	55,491,325.20	
代收代付款	14,168,469.66	24,795,322.67
备用金	6,550,448.27	6,157,542.51
押金保证金	1,040,544.40	2,407,726.98
其他	4,458,037.56	4,143,950.00
合计	132,708,825.09	89,607,096.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	19,936.14	6,958,765.14	50,824,950.00	57,803,651.28

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9,936.14	6,958,765.14	50,824,950.00	57,803,651.2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12,114.93	-6,724,119.56		-1,112,004.6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632,051.07	234,645.58	50,824,950.00	56,691,646.6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824,950.00					50,824,9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78,701.28	-1,112,004.63				5,866,696.65
合计	57,803,651.28	-1,112,004.63				56,691,646.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财政部中央财政专户	55,491,325.20	41.81	代收代付	1年以内	
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68	往来款	5年以上	50,000,000.00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148,736.00	7.65	代收代付	1年以内	11,163.61
王丽萍	3,419,000.00	2.58	应收各股东退股款	5年以上	3,419,000.00
保定国家高新区清欠办公室	1,000,000.00	0.75	代垫款项	5年以上	1,000,000.00
哈尔滨市公安局平房分局	1,000,000.00	0.75	拆借款	5年以上	1,000,000.00
合计	121,059,061.20	91.22	/	/	55,430,163.6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57,743,903.34	180,796,462.18	6,376,947,441.16	5,585,761,202.69	165,925,305.52	5,419,835,897.17
在产品	6,895,681,342.50	55,944,052.53	6,839,737,289.97	11,290,279,455.59	18,363,499.12	11,271,915,956.47
库存商品	350,716,721.42	16,196,830.34	334,519,891.08	300,941,597.96	12,736,968.47	288,204,629.49
周转材料	505,255,926.03	3,969,176.87	501,286,749.16	365,868,226.67		365,868,226.67
发出商品	447,080.64		447,080.64			
委托加工物资	22,124,193.51		22,124,193.51	8,971,298.44		8,971,298.44
合计	14,331,969,167.44	256,906,521.92	14,075,062,645.52	17,551,821,781.35	197,025,773.11	17,354,796,008.2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5,925,305.52	34,611,008.03		19,739,851.37		180,796,462.18

在产品	18,363,499.12	38,104,973.51		524,420.10		55,944,052.53
库存商品	12,736,968.47	3,459,861.87				16,196,830.34
周转材料		3,969,176.87				3,969,176.87
合计	197,025,773.11	80,145,020.28		20,264,271.47		256,906,521.9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7,676,636.01	517,206,383.38
定期存款及利息		50,113,75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557,276.21	
合计	366,233,912.22	567,320,133.3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4,391.40		94,391.40	90,083.86		90,083.86	

其他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144,391.40		144,391.40	140,083.86		140,083.8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西昌河阿古 斯特直升机有 限公司	31,476,401.50			3,730,506.01						35,206,907.51	
小计	31,476,401.50			3,730,506.01						35,206,907.51	
二、联营企业											
上海西科斯基 飞机有限公司	12,135,990.24			439,850.50						12,575,840.74	
景德镇昌河航 空设备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7,935,246.86			322,615.40			90,000.00			8,167,862.26	
江西昌海航空 零部件制造有 限公司	8,348,693.35		7,000,000.00	134,758.60						1,483,451.95	
小计	28,419,930.45		7,000,000.00	897,224.50			90,000.00			22,227,154.95	
合计	59,896,331.95		7,000,000.00	4,627,730.51			90,000.00			57,434,062.4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空客北京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32,400,000.00		6,190,347.33	8,962,347.33			35,172,000.00		7,934,471.73		非交易性投资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386,747.80			1,710,527.69			54,097,275.49		24,097,275.49		非交易性投资
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	92,558,500.00			308,837.50			92,867,337.50			9,157,261.74	非交易性投资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467,700,000.00				42,300,000.00		425,400,000.00		350,400,000.00		非交易性投资
合计	645,045,247.80		6,190,347.33	10,981,712.52	42,300,000.00		607,536,612.99		382,431,747.22	9,157,261.74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690,732.88	11,691,067.02	33,381,79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855,475.73		855,475.7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55,475.73		855,475.73
3. 本期减少金额	6,638,246.21	3,077,302.19	9,715,548.40
转出至固定资产	6,638,246.21		6,638,246.21
转出至无形资产		3,077,302.19	3,077,302.19
4. 期末余额	15,907,962.40	8,613,764.83	24,521,727.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089,325.87	5,853,485.74	22,942,811.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8,557.19	228,692.48	1,327,249.67
(1) 计提或摊销	177,403.36	228,692.48	406,095.84
固定资产转入	921,153.83		921,15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6,128,680.85	1,528,425.33	7,657,106.18
转出至固定资产	6,128,680.85		6,128,680.85
转出至无形资产		1,528,425.33	1,528,425.33
4. 期末余额	12,059,202.21	4,553,752.89	16,612,955.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48,760.19	4,060,011.94	7,908,772.13
2. 期初账面价值	4,601,407.01	5,837,581.28	10,438,988.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92,269,745.54	4,903,152,248.75
固定资产清理	1,003,237.18	420,496.45
合计	5,093,272,982.72	4,903,572,74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35,272,427.94	5,361,779,000.65	115,554,730.87	1,367,389,738.91	460,902,077.99	12,240,897,976.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766,355.40	328,589,969.35	1,153,312.09	97,773,257.62	108,150,547.96	871,433,442.42
(1) 购置	7,800,143.85	41,874,805.19	5,100.00	23,999,979.68	4,619,633.90	78,299,662.62
(2) 在建工程转入	321,327,965.34	286,977,130.83	1,148,212.09	73,511,311.27	103,530,914.06	786,495,533.5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638,246.21					6,638,246.21
重分类		-261,966.67		261,966.67		
3. 本期减少金额	8,125,010.39	48,065,794.65	482,422.63	35,606,690.79	14,128,869.58	106,408,788.04
(1) 处置或报废	7,269,534.66	48,065,794.65	482,422.63	35,606,690.79	14,128,869.58	105,553,312.31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855,475.73					855,475.73
4. 期末余额	5,262,913,772.95	5,642,303,175.35	116,225,620.33	1,429,556,305.74	554,923,756.37	13,005,922,630.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11,378,151.73	3,895,846,835.65	104,433,166.06	1,134,588,368.18	271,093,170.65	7,317,339,692.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109,717.11	335,584,048.44	2,252,238.63	79,818,291.76	63,135,681.45	658,899,977.39
(1) 计提	171,981,036.26	335,584,048.44	2,252,238.63	79,818,291.76	63,135,681.45	652,771,296.5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128,680.85					6,128,680.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048,646.32	30,038,305.88	472,360.15	34,921,551.12	13,511,956.33	82,992,819.80
(1) 处置或报废	3,127,492.49	30,038,305.88	472,360.15	34,921,551.12	13,511,956.33	82,071,665.9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21,153.83					921,153.83
4. 期末余额	2,085,439,222.52	4,201,392,578.21	106,213,044.54	1,179,485,108.82	320,716,895.77	7,893,246,849.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02,705.02	18,888,831.64		31,308.54	683,190.14	20,406,03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02,705.02	18,888,831.64		31,308.54	683,190.14	20,406,035.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76,671,845.41	1,422,021,765.50	10,012,575.79	250,039,888.38	233,523,670.46	5,092,269,745.54
2. 期初账面价值	3,023,091,571.19	1,447,043,333.36	11,121,564.81	232,770,062.19	189,125,717.20	4,903,152,248.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5,765,538.00	15,292,571.86		472,966.14	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由于生产需求变化导致部分固定资产阶段性闲置，生产需求增加时会投入继续使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203#总装厂房	21,452,024.36	手续办理中
205#试验试制厂房	24,263,198.35	手续办理中
211#危化品库	1,911,867.34	手续办理中
521 厂房	76,332,799.71	土地分割办理中
144B 厂房	2,991,842.55	土地分割办理中
吕蒙污水处理站	40,615,000.49	土地分割办理中
59#油漆库；(59#中央库--物流)	27,031.20	手续办理中
348#-1:348 污水站(扩建)；(348#1--6 车间)	717,505.10	手续办理中
385#；动平衡试验台控制室；(385#--设计试验室)	1,166,553.09	手续办理中
68 换热站厂房；(ZBH200054--动力)	699,442.92	手续办理中
71A#；沉灰池厂房；(71A--经营)	9,294,615.58	手续办理中
72#；车队办公室及车库(72#工房--车队)	683,306.34	手续办理中
356#；公安处办公楼；(356#--武保部)	1,457,659.14	手续办理中
62、64 及电视台办公楼；(ZBH200057、ZBH200058--动力)	363,636.69	手续办理中
原 64 车间厂房；(2BH200059--动力)	399,383.68	手续办理中
中水厂房；(ZBH200054-1--动力)	1,911,194.87	手续办理中
378#，“物流车库” (378#--经营部)	82,630.16	手续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	671,504.77	95,911.97
电子设备	78,702.78	73,887.06
机器设备	223,561.84	228,185.03
运输工具	15,467.79	8,512.39
其他设备	14,000.00	14,000.00
合计	1,003,237.18	420,496.45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9,823,130.81	669,291,695.40
工程物资		
合计	469,823,130.81	669,291,69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1	99,785,050.56		99,785,050.56	43,411,964.27		43,411,964.27
项目 2	88,898,637.92		88,898,637.92	60,533,644.53		60,533,644.53
项目 3	81,122,501.28		81,122,501.28	70,111,687.21		70,111,687.21
项目 4	63,230,259.15		63,230,259.15	184,584,026.21		184,584,026.21
项目 5	48,139,951.15		48,139,951.15	16,294,316.04		16,294,316.04
项目 6	21,151,868.88		21,151,868.88	15,354,272.42		15,354,272.42
项目 7	11,516,589.59		11,516,589.59	2,411,574.13		2,411,574.13
项目 8	55,978,272.28		55,978,272.28	276,590,210.59		276,590,210.59
合计	469,823,130.81		469,823,130.81	669,291,695.40		669,291,695.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项目 1	566,170,000	43,411,964.27	65,527,180.44	9,154,094.15		99,785,050.56	73	80	4,257,843.36	2,360,676.69	2.50	国拨资金、借款
项目 2	279,100,000	60,533,644.53	77,870,017.91	43,228,852.62	6,276,171.90	88,898,637.92	87	87				国拨资金
项目 3	100,000,000	70,111,687.21	11,010,814.07			81,122,501.28	70	80				国拨资金
项目 4	722,600,000	184,584,026.21	88,859,000.70	200,970,267.76	9,242,500.00	63,230,259.15	79.88	79.88				国拨资金、自有资金

项目 5	500,000,000	16,294,316.04	31,845,635.11			48,139,951.15	3	10				国拨资金
项目 6	671,840,000	15,354,272.42	5,797,596.46			21,151,868.88	99	99				自有资金
合计	2,839,710,000	390,289,910.68	280,910,244.69	253,353,214.53	15,518,671.90	402,328,268.94	/	/	4,257,843.36	2,360,676.6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943,147.11		234,943,14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9,146.30	1,039,146.30
新增租赁		1,039,146.30	1,039,146.30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63,792.18		20,763,792.18
租赁终止	20,763,792.18		20,763,792.18
4. 期末余额	214,179,354.93	1,039,146.30	215,218,501.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983,033.68		38,983,03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90,630.66	259,786.56	13,950,417.22
(1) 计提	13,690,630.66	259,786.56	13,950,41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4,231.17		1,444,231.17
租赁终止	1,444,231.17		1,444,231.17
4. 期末余额	51,229,433.17	259,786.56	51,489,219.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2,949,921.76	779,359.74	163,729,281.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5,960,113.43		195,960,113.4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4,875,747.69	1,309,671,599.68	120,000.00	18,744,391.40	1,723,411,73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719,958.68	24,819,707.05			133,539,665.73
(1) 购置	53,342,907.32	21,723,894.32			75,066,801.64
在建工程转入	55,377,051.36	18,510.54			55,395,561.9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77,302.19			3,077,302.1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27,509.43				2,427,509.43
(1) 处置	2,427,509.43				2,427,509.43
4. 期末余额	501,168,196.94	1,334,491,306.73	120,000.00	18,744,391.40	1,854,523,895.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9,473,465.24	413,071,672.79	86,666.39	18,452,064.83	721,083,86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54,191.10	30,118,561.11	30,833.66	121,782.60	66,325,368.47
(1) 计提	36,054,191.10	28,590,135.78	30,833.66	121,782.60	64,796,943.1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28,425.33			1,528,42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1,534.56				2,131,534.56
(1) 处置	2,131,534.56				2,131,534.56
4. 期末余额	323,396,121.78	443,190,233.90	117,500.05	18,573,847.43	785,277,703.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772,075.16	891,301,072.83	2,499.95	170,543.97	1,069,246,19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402,282.45	896,599,926.89	33,333.61	292,326.57	1,002,327,869.52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东部片区售后服务站	1,062,856.50		117,011.70		945,844.80
北部片区售后服务中心	14,685,049.52		1,080,662.34		13,604,387.18
试飞大队宿舍	329,243.20		158,036.74		171,206.46
陆航试飞大队综合楼	141,965.84		131,045.40		10,920.44
简易飞行训练场	792,446.65		113,206.66		679,239.99
成都使用权资产装修		1,946,701.12	632,272.60		1,314,428.52
合计	17,011,561.71	1,946,701.12	2,232,235.44		16,726,027.39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3,652,079.44	42,825,398.58	270,882,196.72	40,710,695.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763,769.58	6,414,565.44	6,562,771.44	1,640,692.86
可抵扣亏损	381,653,696.57	57,248,054.49	420,512,659.60	63,076,898.94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75,085,663.18	26,343,323.91	235,405,713.02	37,128,430.37
辞退福利	69,954.29	10,493.14	84,579.33	12,686.90
预计负债	330,972,943.36	49,645,941.51	302,918,850.61	45,437,827.59
合计	1,204,198,106.42	182,487,777.07	1,236,366,770.72	188,007,231.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9,464,832.81	56,919,724.92	410,783,120.29	61,617,468.04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163,729,281.50	24,712,287.47	195,830,493.22	35,127,452.20
固定资产折旧	42,690,480.53	6,403,572.08	28,020,243.35	4,203,036.50
合计	585,884,594.84	88,035,584.47	634,633,856.86	100,947,956.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5,637,231.79	249,807,003.69
可抵扣亏损	1,591,075,706.39	1,143,534,713.25
合计	1,986,712,938.18	1,393,341,716.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48,299,610.11	
2026 年	45,409,867.69	45,409,867.69	
2027 年	57,663,436.13	58,296,395.61	
2028 年	211,700,642.77	224,715,931.82	
2029 年	102,538,397.92	40,305,989.38	
2030 年	252,096,167.74	331,066,213.14	
2031 年			
2032 年	291,657,676.68	291,657,676.68	
2033 年	103,783,028.82	103,783,028.82	
2034 年	526,226,488.64		
合计	1,591,075,706.39	1,143,534,713.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5,143,388.25		95,143,388.25	58,055,704.28		58,055,704.28
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				178,874,697.90		178,874,697.90
工程预付款	1,464,992.91		1,464,992.91	6,076,637.57		6,076,637.57
待处理财产损益	1,121,535.15		1,121,535.15	1,121,535.15		1,121,535.15
合计	97,729,916.31		97,729,916.31	244,128,574.90		244,128,574.90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6,000,451.18	216,000,451.18	其他	保证金	202,712,630.41	202,712,630.41	其他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927,726.72	5,271,583.46	抵押		11,927,726.72	5,955,887.95	抵押	
合计	227,928,177.90	221,272,034.64	/	/	214,640,357.13	208,668,518.36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56,962,902.64	729,556,613.17
合计	1,956,962,902.64	729,556,613.1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90,985,900.44	466,854,820.51
银行承兑汇票	2,043,535,642.85	1,796,905,283.90
合计	2,434,521,543.29	2,263,760,104.41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6,032,329,920.38	12,809,528,694.49
应付设备款	112,324,931.94	92,674,467.98
应付工程款	59,544,513.07	80,725,200.79
其他	371,400,009.31	748,213,216.08
合计	16,575,599,374.70	13,731,141,579.3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	214,155,736.73	未到结算期
江西景航航空锻铸有限公司	83,774,742.40	未到结算期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75,431,348.50	未到结算期
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74,823,487.53	未到结算期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71,653,092.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19,838,407.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9,028.92	320,468.63
1年以上	2,000.00	
合计	431,028.92	320,468.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7,859,786,004.44	8,786,173,443.68
合计	7,859,786,004.44	8,786,173,443.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926,387,439.24	合同负债当期确认收入
合计	-926,387,439.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8,777,391.57	3,957,509,707.75	3,859,429,388.31	1,156,857,711.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732,387.25	594,709,819.23	598,616,271.18	14,825,935.30
三、辞退福利	84,579.33	43,268.42	57,893.46	69,954.29
合计	1,077,594,358.15	4,552,262,795.40	4,458,103,552.95	1,171,753,600.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3,277,939.84	3,038,142,919.64	2,993,276,810.83	988,144,048.65
二、职工福利费		295,637,022.57	295,637,022.57	
三、社会保险费	35,840,292.24	207,848,677.47	207,806,342.81	35,882,626.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48,355.15	185,078,342.16	187,765,961.13	32,060,736.18
工伤保险费		2,237,531.26	2,237,531.26	
生育保险费	1,091,937.09	20,532,804.05	17,802,850.42	3,821,890.72
四、住房公积金	4,648,591.56	272,600,896.00	271,694,916.00	5,554,571.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10,567.93	132,631,224.30	80,365,328.33	127,276,463.90
其他短期薪酬		10,648,967.77	10,648,967.77	
合计	1,058,777,391.57	3,957,509,707.75	3,859,429,388.31	1,156,857,711.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01,295.63	368,958,955.29	372,203,958.45	56,292.47
2、失业保险费	10,582,092.61	11,638,837.17	11,719,492.61	10,501,437.17
3、企业年金缴费	4,848,999.01	214,112,026.77	214,692,820.12	4,268,205.66
合计	18,732,387.25	594,709,819.23	598,616,271.18	14,825,93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86,634,203.31	786,581,399.52
企业所得税	1,666,180.52	12,365,380.47
个人所得税	29,314,987.17	14,578,968.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16,134.83	5,289,303.48
房产税	2,189,835.47	1,821,739.83
土地使用税	313,622.30	442,708.95
教育费附加	8,582,953.45	3,217,239.66
其他税费	1,858,491.76	1,484,669.94
合计	1,042,576,408.81	825,781,410.55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2,005,071.29	667,538,788.45
合计	622,005,071.29	667,538,788.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资金	270,738,502.86	277,098,660.00
改制企业预留费用	111,654,733.64	105,964,406.80
保证金及押金	29,533,207.17	15,884,871.34
代收代垫款	37,604,340.31	96,597,225.69
往来款	75,892,294.42	113,915,680.63

其他	96,581,992.89	58,077,943.99
合计	622,005,071.29	667,538,788.45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5,310.52	未约定还款期
保定高新区创业投资中心	10,000,000.00	未约定还款期
江西昌飞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11,654,733.64	未结算
合计	171,660,044.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728,517.03	2,000,486.1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2,064.43	333,333.3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31,391.95	15,604,532.8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17,057,986.67	
合计	205,129,960.08	17,938,352.2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046,682.12	17,279,373.50
年末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5,253,428.70	118,005,366.7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19,649.81
合计	55,300,110.82	135,904,390.0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1,375,000.00	1,165,537,430.56
合计	1,101,375,000.00	1,165,537,43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4,424,338.83	314,493,254.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9,338,675.65	107,551,345.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31,391.95	15,604,532.80
合计	160,854,271.23	191,337,376.08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6,666.65
专项应付款	1,380,194,849.46	811,681,128.91
合计	1,380,194,849.46	811,847,79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6,666.65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技改、科研费	811,681,128.91	1,449,737,107.20	881,223,386.65	1,380,194,849.46	特定基建技改和科研项目的专项经费拨款
合计	811,681,128.91	1,449,737,107.20	881,223,386.65	1,380,194,849.46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672,248,125.30	686,333,105.18
二、辞退福利	1,120,181.78	1,578,611.55
合计	673,368,307.08	687,911,716.7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期初余额	687,911,716.73	738,494,268.7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1,163,122.04	28,566,064.31
1. 当期服务成本	-5,334,877.96	7,818,064.31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16,498,000.00	20,748,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6,178,000.00	-33,646,00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6,178,000.00	-33,646,000.00
四、其他变动	-41,884,531.69	-45,502,616.35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41,884,531.69	-45,502,616.35
五、期末余额	673,368,307.08	687,911,716.73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687,911,716.73	738,494,268.7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1,163,122.04	28,566,064.3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6,178,000.00	-33,646,000.00
四、其他变动	-41,884,531.69	-45,502,616.35
五、期末余额	673,368,307.08	687,911,716.73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30,972,943.36	302,918,850.61	
东方资产债转股本金		215,180,000.00	
合计	330,972,943.36	518,098,850.61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5,320,946.51	4,000,000.00	5,260,861.39	114,060,085.12	资产相关

合计	115,320,946.51	4,000,000.00	5,260,861.39	114,060,085.12	/
----	----------------	--------------	--------------	----------------	---

政府补助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DR 项目建设财政拨款	1,289,283.39	4,000,000.00		359,799.96	4,929,483.43	与资产相关
锅炉燃烧器改造补助	121,148.00			53,843.52	67,304.48	与资产相关
央企进冀专项资金、保定市高开区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8,337,500.00			2,500,000.00	55,837,500.00	与资产相关
保定高新区改发局主供电源接入工程专项资金	4,635,610.00			330,000.00	4,305,610.00	与资产相关
吕蒙总装园 921 亩土地	35,402,592.11			842,918.83	34,559,673.28	与资产相关
体育馆专项资金补贴	9,508,333.33			700,000.00	8,808,333.33	与资产相关
吕蒙总装园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166,666.67			250,000.00	2,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研保条件建设项目	2,859,813.01			224,299.08	2,635,513.9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5,320,946.51	4,000,000.00		5,260,861.39	114,060,085.12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载借款及利息		117,057,986.67
华融资产借款及利息	67,467,737.50	67,467,737.50
合计	67,467,737.50	184,525,724.17

注：于年末，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应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的借款本金人民币 40,75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26,717,737.50 元。该借款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5,271,583.46 元（年初：人民币 5,955,887.95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根据国资委下发《关于第二批军工企业债转股有关债务停息日的通知》（国资改组[2005]1280 号）和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要求，惠阳公司相关债转股的债务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暂停计息。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589,476,716.00	230,416,497.00				230,416,497.00	819,893,213.00
------	----------------	----------------	--	--	--	----------------	----------------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号）核准，公司于本年3月完成向中航科工发行120,850,378股、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发行21,278,892股股份购买昌飞集团及哈飞集团100.00%的股权，合计发行142,129,270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73元。于本年7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88,287,22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3.98元/股，募集配套资金约30亿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总股本增至819,893,213.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24,871,192.53	2,737,715,160.90		9,862,586,353.43
其他资本公积	850,496,998.50	34,213,000.00		884,709,998.50
合计	7,975,368,191.03	2,771,928,160.90		10,747,296,351.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截止2024年12月31日，国有独享资本公积858,807,586.37元。

2、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973.4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734,231.34元、新股登记费134,084.22元后，其中增加股本230,416,497.00元，资本公积2,737,715,160.90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哈飞集团持有中直股份股票	323,683,881.11			323,683,881.11
合计	323,683,881.11			323,683,881.11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382,367.08	- 56,469,074.81		-8,972,787.33	-4,697,743.12	-42,798,544.36		353,583,822.7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6,140,000.00	- 25,430,000.00		-9,252,000.00		-16,178,000.00		29,962,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8,499.55							-2,598,499.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2,840,866.63	- 31,039,074.81		279,212.67	-4,697,743.12	-26,620,544.36		326,220,322.2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6,382,367.08	56,469,074.81	-	-8,972,787.33	-4,697,743.12	-42,798,544.36	353,583,822.7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39,442,705.14	81,724,227.67	90,144,263.59	431,022,669.22
合计	439,442,705.14	81,724,227.67	90,144,263.59	431,022,669.2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8,996,633.20	45,291,779.59		454,288,412.79
任意盈余公积	5,105,421.70			5,105,421.70
合计	414,102,054.90	45,291,779.59		459,393,834.49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5,946,274.36	4,027,432,408.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56,681,960.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75,946,274.36	3,170,750,447.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872,554.15	604,058,464.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91,779.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2,483,806.80	115,820,083.51
其他	279,212.67	-283,042,554.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4,322,454.79	3,375,946,274.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56,681,960.76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719,399,381.11	26,616,379,272.04	26,538,395,556.62	23,117,824,099.19
其他业务	46,240,937.75	33,285,543.33	54,050,548.57	29,701,619.18
合计	29,765,640,318.86	26,649,664,815.37	26,592,446,105.19	23,147,525,718.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哈尔滨-分部		景德镇-分部		保定-分部		天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航空产品	20,180,406,719.71	18,356,694,782.63	7,857,882,509.73	6,700,191,353.64	912,891,470.07	866,175,873.77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29,244,009,202.34	26,176,662,390.53
先进制造					88,178,167.03	98,307,144.36			88,178,167.03	98,307,144.36
其他	433,452,949.49	374,695,280.48							433,452,949.49	374,695,280.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0,504,737,935.07	18,643,042,808.79	7,857,882,509.73	6,700,191,353.64	1,001,069,637.10	964,483,018.13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29,656,518,584.73	26,561,317,561.05
国外	109,121,734.13	88,347,254.32							109,121,734.13	88,347,254.3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一段时间	19,586,772,639.59	17,831,214,662.05	5,821,411,250.65	5,226,664,356.53					25,408,183,890.24	23,057,879,018.58
一个时点	1,027,087,029.61	900,175,401.06	2,036,471,259.08	1,473,526,997.11	1,001,069,637.10	964,483,018.13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4,357,456,428.62	3,591,785,796.79
按合同期限分类										
长期	19,586,772,639.59	17,831,214,662.05	5,821,411,250.65	5,226,664,356.53					25,408,183,890.24	23,057,879,018.58
短期	1,027,087,029.61	900,175,401.06	2,036,471,259.08	1,473,526,997.11	1,001,069,637.10	964,483,018.13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4,357,456,428.62	3,591,785,796.79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销售	20,613,859,669.20	18,731,390,063.11	7,857,882,509.73	6,700,191,353.64	1,001,069,637.10	964,483,018.13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29,765,640,318.86	26,649,664,815.37

合计	20,613,859,669.20	18,731,390,063.11	7,857,882,509.73	6,700,191,353.64	1,001,069,637.10	964,483,018.13	292,828,502.83	253,600,380.49	29,765,640,318.86	26,649,664,815.37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的履约义务主要系完成航空及配套产品的建造、交付及保修等事项，履约义务的时间基本和航空及配套产品的完成进度一致。企业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如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或不能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如属于企业的责任，需退还客户预先支付的款项，并退还已构成的合理损失；通常合同的质保期限在 2 年或合同约定的飞行小时数，对于非故意、航行风险、自然损毁等原因造成的缺陷，企业免于收取费用提供修复服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6,037,053,952.32 元，其中：24,659,162,682.6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877,358.37	40,272,752.47
教育费附加	29,222,559.26	16,698,916.67
水资源税	33,720.00	30,712.00
房产税	23,286,793.07	20,575,332.63
土地使用税	4,613,910.75	4,604,258.49
车船使用税	22,671.36	145,652.29
印花税	7,601,310.05	3,043,210.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07,816.72	11,506,500.65
环境保护税	64,250.73	41,971.50
车船税	109,883.52	24,175.22
土地增值税		207,831.57
合计	150,940,273.83	97,151,313.8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728,508.36	86,417,113.60
差旅费	34,914,244.82	31,942,419.58
销售服务费	8,282,132.29	2,618,135.89
运输费	4,521,586.80	4,014,897.98
展览费	2,381,849.05	5,157,157.11
劳动保护费	2,057,707.25	2,057,778.55
广告宣传推广费	1,689,114.02	3,825,301.01
业务招待费	1,356,987.99	2,199,902.02
折旧费	1,265,997.34	1,074,459.49
其他	4,997,457.69	7,204,121.12
合计	161,195,585.61	146,511,286.3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8,732,677.79	899,393,332.27
折旧费	70,111,800.14	53,725,211.32
无形资产摊销	49,510,606.76	41,340,908.74
差旅费	32,835,861.49	20,021,986.07
劳务和社会保障费	29,996,401.07	36,011,875.36
物业费、绿化费	26,886,740.32	29,738,344.65
宣传费	11,323,435.17	11,921,570.86
安全生产费用	11,317,007.26	15,634,951.95
保险费	10,753,930.56	9,510,365.89
水电费	10,666,361.47	12,224,842.18

咨询费	10,410,111.75	6,028,237.50
其他	48,544,613.42	78,896,047.08
合计	1,271,089,547.20	1,214,447,673.8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90,004,344.62	738,407,202.23
直接人工	246,351,527.10	259,411,039.77
外协费	218,867,353.76	144,025,645.90
试验专用费	91,655,064.33	240,824,066.15
管理费	23,915,889.26	33,628,042.10
差旅费	16,099,633.73	6,536,615.27
折旧及摊销费	11,058,058.54	30,518,013.37
燃料动力费	7,150,556.51	9,075,434.89
其他	1,686,992.99	14,281,600.80
合计	1,206,789,420.84	1,476,707,660.48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6,491,134.99	82,669,727.94
减：利息收入	57,026,614.97	148,563,104.8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2,360,676.69	1,897,166.67
汇兑损失	1,990,500.95	
减：汇兑收益	136,834.46	1,742,464.18
手续费支出	1,882,013.42	2,084,813.26
合计	70,839,523.24	-67,448,194.4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扣除	146,511,388.47	2,873,021.42
XX 项目补助	42,000,316.70	21,887,753.14
LW 补助经费	18,950,000.00	17,460,000.00
企业稳岗补贴	6,650,599.97	2,596,678.98
先进技术应用专题扶持资金	3,000,000.00	
直升机研制补助	3,000,000.00	
央企进冀专项资金、保定市高开区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0	3,680,000.00
高新津贴	1,670,000.00	5,0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	1,318,276.95	818,140.01
航展补助	960,000.00	
吕蒙总装园 921 亩土地	842,918.84	842,918.87

扩大省内配套政策资金	716,800.00	
体育馆专项资金补贴	700,000.00	700,000.00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技术创新绩效评比奖	500,000.00	
JM 融合补贴	500,000.00	
DR 项目财政拨款	359,799.96	359,799.96
保定市高新区改发局主供电源接入工程专项资金	330,000.00	340,000.00
**出口财补资金	290,000.00	660,000.00
吕蒙总装园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JM 两用技术产业化发展贴息补助资金	230,000.00	
**研保条件建设项目	224,299.07	224,299.08
一次性扩岗补助	226,500.00	26,000.00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政府补助	90,000.00	
锅炉燃烧器改造补助	53,843.52	54,167.84
**科技奖金	20,000.00	
贯标认证补助	15,000.00	
保定高新区管委会经济发展改革局企业补助款		660,000.00
保密资质补助		80,000.00
瞪羚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高企培育奖补贴		250,000.00
高新企业重新认定奖励资金		3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研发后补助资金		512,086.00
工业信息科技局淘汰工业燃煤锅炉配套补贴		980,0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培训补贴		1,170,000.00
市级配套资金		3,000,000.00
收补贴款		1,104,000.00
政府产值同比增长补贴		273,300.00
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50,000.00
专利补助		2,000,000.00
进口贴息		2,529,392.00
民机补助		5,000,000.00
专利转化运用补贴		21,000.00
合计	231,909,743.48	75,532,557.3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27,730.51	3,405,60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045,744.00	34,674,576.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88,95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976,252.07	-6,618,905.85
合计	47,186,181.32	31,461,271.2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96,849.3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6,096,849.32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21,190.73	-1,501,131.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171,811.66	-53,746,228.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12,004.63	-139,362.15
合计	19,505,007.02	-55,386,722.47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279,340.99	-42,728,058.6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0,145,020.28	-74,353,570.80
合计	-71,865,679.29	-117,081,629.4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6,264.54	1,398,635.38
合计	546,264.54	1,398,635.3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5,690.51	1,059,875.88	265,690.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5,690.51	1,059,875.88	265,690.5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无法支付的款项	1,652,097.09	9,027.35	1,652,097.09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收入	2,872,750.61	6,359,418.02	2,872,750.61
存货盘盈利得		208,770.00	

废旧物资收入	31,978.76		31,978.76
其他	284.98	401,130.25	284.98
合计	4,822,801.95	8,038,221.50	4,822,80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48,946.19	1,056,454.07	548,946.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48,946.19	1,056,454.07	548,946.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1,344,800.00	2,073,758.44	1,344,800.00
存货报废损失	26,846.40	59,496.35	26,846.4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9,438,490.48	4,451,560.97	9,438,490.48
其他	141,902.70	81,529.41	141,902.70
合计	11,500,985.77	7,722,799.24	11,500,985.7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70,540.97	17,981,511.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95,174.49	-12,547,832.00
合计	-24,633.52	5,433,679.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1,821,335.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455,333.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017,319.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8,309.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67,613.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201,973.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3,140,233.91
加计扣除的影响	-175,179,426.25
其他	-1,017,404.66
所得税费用	-24,633.52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科研经费	1,297,157,107.20	1,439,169,122.61
往来款	279,935,330.98	75,511,934.33
代收应收账款保理回款	298,684,832.50	438,579,409.54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194,204,577.26	150,782,645.05
政府补助	70,533,471.39	73,013,087.77
存款利息	50,995,848.83	141,556,279.25
保证金	37,670,485.40	19,019,129.73
代收代付款	33,118,772.45	19,369,616.15
其他	26,023,395.00	16,234,356.00
合计	2,288,323,821.01	2,373,235,580.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85,961,286.70	918,189,805.93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316,088,327.45	189,719,519.05
支付的科研经费	278,405,896.89	386,497,710.60
代付的应收账款保理款回款	298,684,832.50	697,165,640.80
差旅费	164,043,521.77	108,771,635.50
宣传费、劳务费、手续费	109,301,193.35	28,921,552.89
运费、修理费	99,355,622.59	55,529,011.01
代收代付款	87,930,784.05	120,380,474.90
退款	82,968,446.00	0.00
保险费	43,374,317.26	20,474,902.53
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38,095,771.15	26,020,306.64
招待费、办公费、会议费	30,407,888.64	41,940,926.92
备用金	10,666,156.18	7,489,206.37
其他	11,434,511.26	74,803,584.74
合计	1,956,718,555.79	2,675,904,277.8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拨款	92,366,001.09	121,204,724.41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113,194,510.47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7,800,000,000.00	
合计	7,892,366,001.09	264,399,234.8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支出	10,450,000,000.00	
工程质保金	20,422,343.36	
出售固定资产预缴税费		376,109.41
合计	10,470,422,343.36	376,109.4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拨资金	82,200,000.00	69,398,848.53
项目借款		87,451,709.58
合计	82,200,000.00	156,850,558.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款	4,198,357.85	35,367,436.26
贴现手续费	16,397.90	
合计	4,214,755.75	35,367,43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29,556,613.17	6,320,947,205.25	3,376,446.92	5,024,486,631.47	72,430,731.23	1,956,962,90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38,352.25		192,854,017.59	1,000,000.00	1,594,409.76	208,197,960.08
应付利息			97,497,733.31	97,497,733.31		
应付股利			142,483,806.80	142,483,806.80		
长期借款	1,165,537,430.56	698,000,000.00	0.00	690,162,430.56	72,000,000.00	1,101,375,000.00
租赁负债	191,337,376.08		5,754,939.66	4,198,357.85	32,039,686.66	160,854,271.23
预计负债	215,180,000.00			215,18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4,525,724.17				117,057,986.67	67,467,737.50
合计	2,504,075,496.23	7,018,947,205.25	441,966,944.28	6,175,008,959.99	295,122,814.32	3,494,857,871.4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1,845,968.86	508,356,501.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865,679.29	117,081,629.45
信用减值损失	-19,505,007.02	55,386,722.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2,948,699.90	610,437,107.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950,417.22	93,080,349.65
无形资产摊销	65,025,635.62	68,515,960.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2,235.44	1,599,962.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6,264.54	-1,398,635.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255.68	-3,421.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96,849.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609,294.73	99,234,54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86,181.32	-31,461,27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19,454.66	-2,688,69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14,629.15	-9,859,132.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9,852,613.91	-53,880,120.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30,375,052.05	-2,168,001,744.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39,396,647.05	-5,606,908,668.31
其他	-21,833,976.69	-40,906,78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71,942.27	-6,361,415,690.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50,655,272.65	9,549,280,806.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49,280,806.45	17,358,311,379.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374,466.20	-7,809,030,573.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5,671,098.1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671,098.1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50,655,272.65	9,549,280,806.45
其中：库存现金	39,213.51	57,218.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50,616,059.14	9,549,223,587.7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0,655,272.65	9,549,280,806.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70,663.84
其中：美元	371,524.10	7.18840	2,670,663.84
应收账款	-	-	114,848,020.02
其中：美元	360,836.36	7.18840	2,593,836.09
欧元	14,916,111.98	7.52570	112,254,183.9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845,799.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12,260.7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出租	2,556,839.14	
合计	2,556,839.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90,004,344.62	738,407,202.23

燃料动力费	7,150,556.51	9,075,434.89
直接人工	246,351,527.10	259,411,039.77
试验专用费	91,655,064.33	240,824,066.15
外协费	218,867,353.76	144,025,645.90
折旧及摊销费	11,058,058.54	30,518,013.37
差旅费	16,099,633.73	6,536,615.27
会议费	1,397,391.83	1,004,906.51
设计费	44,395.98	12,252,753.31
管理费	23,915,889.26	33,628,042.10
专家咨询费	245,205.18	608,727.81
办公费		415,213.17
合计	1,206,789,420.84	1,476,707,660.4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6,789,420.84	1,476,707,660.48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哈飞集团	100%	注 1	2024. 2. 29	注 2	81,054,633.79	5,330,618.50	3,890,410,141.75	34,800,974.69
昌飞集团	100%	注 1	2024. 2. 29	注 2	1,412,220,844.85	-22,072,977.77	8,217,748,552.25	164,834,858.44

其他说明：

注 1：合并前后均受航空工业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

注 2：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上月月末；若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月末。由于标的资产均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交割过户，因此合并日参照交割审计基准日确定为上月末即 2024 年 2 月 29 日。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哈飞集团	昌飞集团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848,727,900.00	3,229,550,900.00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哈飞集团		昌飞集团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208,603,616.50	4,650,363,754.23	1,598,437,462.98	1,879,009,611.94
应收款项	2,954,845,549.41	2,964,024,343.69	2,797,691,455.83	2,977,552,814.53
存货	1,569,887,685.88	1,424,547,529.40	3,308,556,398.48	3,010,895,114.05
固定资产	1,242,076,160.38	1,251,114,584.89	1,592,128,626.56	1,628,232,668.69
无形资产	250,854,371.86	247,505,109.90	231,132,499.68	232,673,637.14
负债：				
短期借款	835,000,000.00	64,722,687.50	1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款项	4,205,339,173.95	4,636,429,500.52	2,443,185,768.93	2,157,236,504.60
净资产	2,090,252,725.91	2,111,595,476.14	1,653,344,136.51	1,649,096,956.7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828,268.98	19,081,212.81		
取得的净资产	2,071,424,456.93	2,092,514,263.33	1,653,344,136.51	1,649,096,956.70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 5 户，三级子公司 5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减少 1 户，原因为哈飞集团 2024 年 2 月 4 日吸收合并子公司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飞航空	哈尔滨市	1,571,325,200.06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
哈飞通用	哈尔滨市	500,000,000.00	哈尔滨市	制造业		40.00	投资
昌河航空	景德镇市	1,170,422,696.48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惠阳公司	保定市	86,838,030.00	保定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直公司	天津市	803,000,000.00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景航高新	景德镇市	80,000,000.00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昌飞集团	景德镇市	478,821,686.62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飞集团	哈尔滨市	1,466,723,293.51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飞航修	哈尔滨市	35,000,000.00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航修	天津市	117,084,200.00	天津市	制造业		8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哈飞通用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与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60.00%和 20.00%，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同的原因系哈飞航空和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协议可知，哈飞通用成立后，甲乙双方就“一致行动事项”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乙方承诺与甲方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按照甲方的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因此哈飞通用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和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不同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哈飞通用	60%	-76,345,984.75		134,711,382.02
天津航修	19%	2,319,399.46		21,522,627.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哈飞通用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与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60.00%和 20.00%，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同的原因系哈飞航空和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协议可知，哈飞通用成立后，甲乙双方就“一致行动事项”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乙方承诺与甲方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按照甲方的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因此哈飞通用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和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不同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哈飞通用	477,590,782.33	138,832,342.57	616,423,124.90	332,695,733.47	59,208,421.39	391,904,154.86	604,601,395.14	153,911,129.41	758,512,524.55	393,464,284.56	14,869,419.1	408,333,703.67
天津航修	324,291,349.30	11,911,087.25	336,202,436.55	222,166,531.28	758,916.55	222,925,447.83	257,280,969.16	18,268,667.09	275,549,636.25	167,768,045.34	7,354,155.06	175,122,200.4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哈飞通用	81,434,801.81	-127,518,150.22	-127,518,150.22	-21,524,277.17	170,710,069.67	-159,519,970.08	-159,519,970.08	-43,047,418.94
天津航修	142,682,464.82	12,207,365.53	12,207,365.53	-28,942,205.64	167,607,687.02	4,883,761.42	4,883,761.42	-22,733,581.2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	景德镇	景德镇	飞机制造		6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	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8,172,665.04	85,570,569.4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4,503,979.76	4,848,948.30
资产合计	102,676,644.80	90,419,517.78
流动负债	42,370,656.54	35,976,436.94
非流动负债	1,484,589.80	1,839,192.39
负债合计	43,855,246.34	37,815,629.3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821,398.46	52,603,888.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292,839.08	31,562,333.0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292,839.08	31,562,333.0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297,149.94	40,204,788.20

财务费用	-1,081,439.37	-1,631,171.96
所得税费用	-325,127.84	-212,799.75
净利润	4,702,134.31	4,560,481.2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02,134.31	4,560,481.2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227,154.95	28,419,930.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97,224.50	669,312.3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97,224.50	669,312.3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5,320,946.51	4,000,000.00		5,260,861.39		114,060,085.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5,320,946.51	4,000,000.00		5,260,861.39		114,060,085.1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67、其他收益。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定期对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信

用损失。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42,261,697.67	198,715.93
应收账款	9,157,505,136.95	171,229,840.51
其他应收款	132,708,825.09	56,691,646.65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44,391.40	

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的 81.59%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集团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549,9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582,826.29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56,962,902.64						1,956,962,902.64
应付票据	2,434,521,543.29						2,434,521,543.29
应付账款	16,575,599,374.70						16,575,599,374.70
其他应付款	622,005,071.29						622,005,07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129,960.08						205,129,960.08
其他流动负债	55,300,110.82						55,300,110.82
长期借款		752,375,000	349,000,000				1,101,375,000
租赁负债	14,231,391.95	12,826,625.35	12,328,193.87	7,972,252.43	7,795,588.21	119,931,611.37	175,085,66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467,737.50	67,467,737.50
---------	--	--	--	--	---------------	---------------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只有若干少量销售、采购业务须以美元等外币结算。故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波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不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未订立任何对冲交易，以减低本集团为此所承受的外汇风险。

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70,663.84		2,670,663.84
应收账款	2,593,836.09	112,254,183.93	114,848,020.02
小计	5,264,499.93	112,254,183.93	117,518,683.86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本集团各类外币，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9,989,088.13 元（2023 年度约 3,409,010.74 元）。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76,000,000.00 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合同金额为 1,025,375,000.00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三十三)。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117,884,176.00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保理
合计	/	117,884,176.0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保理	保理	117,884,176.00	-3,976,252.07
合计	/	117,884,176.00	-3,976,252.07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6,096,849.32		2,656,096,849.3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656,096,849.32		2,656,096,849.3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7,536,612.99		607,536,612.99
应收款项融资			54,792,317.36	54,792,317.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63,633,462.31	54,792,317.36	3,318,425,779.6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类似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估值技术为市场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交易日期、交易情况、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航科工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开发、制造和销售微型汽车及直升机等航空产品	79.73	48.56	48.5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昌河阿古斯特”）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财务”）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中航直升机”）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同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控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	--------	-------	---------------	-------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采购商品	8,121,144,422.11	否	10,792,867,640.46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接受劳务	170,222,688.98	否	241,172,425.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销售商品	1,120,165,444.55	1,025,974,093.71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提供劳务	209,431,376.96	889,582,937.28
昌河阿古斯特	提供劳务		32,429.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房屋及土地	313,767.08	244,708.5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房屋					19,563,163.80	4,945,434.88	8,398,669.55	1,662,549.87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机器设备	3,300.00				679,748.58		25,759.55		779,359.7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航财务	100,000,000.00	2024-7-26	2025-7-26	信用借款，利率 2.18%
中航财务	100,000,000.00	2024-8-26	2025-8-26	信用借款，利率 2.18%
中航财务	50,000,000.00	2024-6-24	2025-6-24	信用借款，利率 2.18%
中航财务	500,000,000.00	2024-5-27	2025-5-27	信用借款，利率 2.18%
中航财务	200,000,000.00	2024-5-27	2025-5-27	信用借款，利率 2.18%
中航财务	50,000,000.00	2024-4-23	2025-4-23	信用借款，利率 2.55%
中航财务	50,000,000.00	2024-5-28	2025-5-28	信用借款，利率 2.45%
中航财务	40,000,000.00	2024-6-25	2025-6-25	信用借款，利率 2.35%
中航财务	30,000,000.00	2024-7-24	2025-7-24	信用借款，利率 2.35%
中航财务	67,000,000.00	2024-7-29	2025-7-29	信用借款，利率 2.35%
中航财务	60,000,000.00	2024-9-25	2025-9-25	信用借款，利率 2.30%
中航财务	29,000,000.00	2024-10-29	2025-10-29	信用借款，利率 2.30%
中航财务	54,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2	信用借款，利率 2.30%
中航财务	300,000,000.00	2024-10-24	2025-10-24	信用借款，利率 2.20%
中航财务	100,000,000.00	2024-6-26	2027-6-26	信用借款，利率 2.40%
中航财务	250,000,000.00	2024-6-26	2027-6-26	信用借款，利率 2.40%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78,000,000.00	2023-7-17	2025-6-30	信用借款，利率 2.40%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38,980,000.00	2022-12-30	2025-6-30	信用借款，利率 2.4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航财务	出售金融资产	29,000,000.00	62,089,855.54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出售金融资产	88,884,176.00	150,645,860.9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5.18	501.1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92,371,791.83	110,841.85	514,601,643.04	2,237,519.32
应收账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955,377,414.48	17,420,946.32	1,028,490,944.73	29,158,597.87
预付账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955,804,324.49		531,491,861.36	
其他应收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0,875,408.47	11,830.76	730,675.88	29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23,992,128.92		30,209,701.3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179,393,888.41	1,080,514,234.52
应付账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7,112,388,250.20	5,677,809,736.41
合同负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200,428,501.74	482,367,735.02
其他应付款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68,344,441.16	159,104,720.37
租赁负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54,750,598.94	175,577,74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28,864,439.82	11,001,427.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成员单位		117,057,986.6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本承诺	55,417,117.08	43,107.084.00-
合计	55,417,117.08	43,107.084.0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7,258,215.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67,258,215.45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向中航科工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昌飞集团92.43%的股权、哈飞集团80.79%的股权，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昌飞集团7.57%的股权、哈飞集团19.21%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哈飞集团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持有公司19,186,952股股份，形成交叉持股。为消除交叉持股情形，哈飞集团于2024年12月25日与中航科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向中航科工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19,186,952股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哈飞集团转让所持中直股份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和《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的批复，并已经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前，中航科工直接持有公司398,167,851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8.56%。本次交易后，中航科工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增加至417,354,803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0.90%；

截止报告日，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将该离职后福利界定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年金所需费用由本公司及员工共同缴纳，本公司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一定比例计提年金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员工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一定比例比例或按“划入个人账户部分的具体比例”的四分之一确认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哈尔滨分部、景德镇分部、保定分部和天津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哈尔滨分部	景德镇分部	保定分部	天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0,943,136,705.41	10,057,506,102.91	1,001,069,637.10	292,828,502.83	-2,528,900,629.39	29,765,640,318.86
二、营业成本	19,061,873,212.09	8,860,843,268.48	964,483,018.13	253,600,380.49	-2,491,135,063.82	26,649,664,815.37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4,627,730.51	0.00	0.00	0.00	4,627,730.51
四、信用减值损失	19,354,505.93	-6,889,424.64	1,216,354.60	-959,059.73	6,782,630.86	19,505,007.02
五、资产减值损失	-39,317,774.71	-32,409,389.59	46,978.29	-185,554.54	61.26	-71,865,679.29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420,508,016.95	351,169,509.21	54,728,099.00	27,959,338.50	-120,207,975.48	734,156,988.18
七、利润总额	503,643,367.18	221,232,383.52	-165,758,419.22	-21,884,217.01	-55,411,779.13	481,821,335.34
八、所得税费用	599,988.17	20,687,078.30	-25,615,364.68	-753,015.22	5,056,679.91	-24,633.52
九、净利润	471,855,462.84	200,042,951.71	-140,143,054.54	-21,107,495.95	-28,801,895.20	481,845,968.86
十、资产总额	39,121,951,557.49	17,543,015,673.23	2,704,935,107.84	1,428,241,523.14	-8,569,686,602.97	52,228,457,258.73
十一、负债总额	24,719,772,695.45	11,569,760,827.79	2,176,400,549.41	439,721,656.66	-3,065,260,945.50	35,840,394,783.8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9,756,836.53	
其他应收款	74,855.00	
合计	259,831,691.53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飞航空	259,756,836.53	
合计	259,756,836.5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855.00	
1 年以内小计	74,855.00	
合计	74,855.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4,855.00	
合计	74,855.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备用金	74,855.00	100.00	备用金	1年以内	0.00
合计	74,855.00	100.0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93,286,152.54		9,693,286,152.54	5,968,517,559.10		5,968,517,559.10
合计	9,693,286,152.54		9,693,286,152.54	5,968,517,559.10		5,968,517,559.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昌飞集团	1,822,845,812.24					1,822,845,812.24	
惠阳公司	199,482,144.10					199,482,144.10	
哈飞航空	3,946,189,602.76					3,946,189,602.76	
哈飞集团			2,071,424,456.93			2,071,424,456.93	
昌飞集团			1,653,344,136.51			1,653,344,136.51	
合计	5,968,517,559.10		3,724,768,593.44			9,693,286,152.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466,044.15	133,912,339.0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88,958.88	
合计	466,955,003.03	133,912,339.0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008.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8,906,517.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585,808.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9,848.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447,676.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94,928.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6,252.07	应收账款保理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0,096.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4,477.19	
合计	73,931,751.9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4	0.7234	0.7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0.6272	0.62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闫灵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